



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6-010

2016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燕金元、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燕传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许薇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为公司制定的五年战略发展规划，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机构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46,088,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7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8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2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交易所
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公司、宝莱特	指	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证券	指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艾利克斯	指	江苏艾利克斯投资有限公司
捷比科技	指	珠海市捷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鱼跃科技	指	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艾利克斯之控股股东
挚信鸿达	指	天津市挚信鸿达医疗器械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多泰	指	重庆多泰医用设备有限公司
恒信生物	指	辽宁恒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博奥天盛	指	天津市博奥天盛塑材有限公司
天津宝莱特	指	天津宝莱特医用科技有限公司
南昌宝莱特	指	南昌宝莱特医用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宝莱特	指	常州宝莱特医用科技有限公司
微康科技	指	珠海市微康科技有限公司
申宝医疗	指	珠海市申宝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宝瑞医疗	指	珠海市宝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章程	指	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15 年 1-12 月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宝莱特	股票代码	300246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宝莱特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DONG BIOLIGHT MEDITECH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BIOLIGH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燕金元		
注册地址	珠海市高新区科技创新海岸创新一路 2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9085		
办公地址	珠海市高新区科技创新海岸创新一路 2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9085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bl.com.cn		
电子信箱	ir@bl.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燕传平	于锦
联系地址	珠海市高新区科技创新海岸创新一路 2 号	珠海市高新区科技创新海岸创新一路 2 号
电话	0756-3399909	0756-3399909
传真	0756-3399903	0756-3399903
电子信箱	ir@bl.com.cn	ir@bl.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洪梅生，吴生保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36 号荣超大厦 16-20 层	唐伟、李竹青	2011 年-2014 年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元）	380,505,475.79	288,993,464.73	31.67%	234,831,957.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918,992.79	33,801,502.80	-29.24%	28,923,721.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412,829.42	32,144,087.59	-48.94%	27,974,128.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397,760.38	42,310,640.87	-32.88%	27,320,097.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23	-30.43%	0.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23	-30.43%	0.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1%	8.49%	-2.78%	7.68%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580,646,986.63	519,006,063.89	11.88%	471,716,370.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28,644,127.30	411,344,324.88	4.21%	384,847,222.08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4,539,662.78	65,810,216.35	113,259,917.98	126,895,678.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90,916.28	1,667,885.57	17,701,705.37	-2,041,514.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33,889.60	-290,046.93	15,738,167.43	-5,469,180.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34,002.51	7,108,445.12	-14,550,371.43	46,673,689.2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5,740.29	-12,326.65	-13,217.75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769,785.01	1,920,423.37	1,146,722.74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00.00	42,980.00	2,000.0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000,310.88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24,343.77	293,661.51	180,276.81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2,948.46		5,635.75	---
合计	7,506,163.37	1,657,415.21	949,592.43	--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围绕“在巩固医疗监护设备的基础上，加快建立和完善血液透析领域生态圈”的战略发展规划，公司主要业务分为监护和血透两大业务板块。各板块的业务发展情况如下：

1、监护板块

报告期内，公司在监护板块的研发投入持续保持增长态势，报告期内完成了全新监护设备主控平台更新换代，完成了有创心排量模块、脑电监测模块的研发，完成了六导心电图机的研发，完成了蓝牙体温技术、蓝牙血压技术、蓝牙血氧技术的研发，相继推出了心电图机数据管理系统、新生儿脉搏血氧仪、婴幼儿无线体温监护系统、妇女无线基础体温监护系统等一系列新产品，极大地丰富了公司的监护和心电图机产品线，使得公司监护产品线包含了高、中、低全线产品，包括A系列插件式高端信息化监护仪、Q系列半插件式监护仪、M系列常规一体多参数监护仪；使得公司心电图机产品线同时拥有了三导、六导、十二导心电图机。

报告期内，公司监护板块共实现销售收入17,749.9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7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所在国巴西和印度的本币相对美元大幅贬值，而同期人民币对美元却处于升值中，这一因素使其购买力下降，另外公司另一主要出口市场欧洲深受欧债危机的影响，使得这几个公司监护设备的主要出口地区的采购量下降，导致公司对巴西、印度以及欧洲的出口主要是监护设备的出口收入出现下滑。

2、血透板块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血液透析机、透析器的研发，推出了具有国际水准的D30血液透析机并取得了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完成了透析管路和穿刺针的临床测试和注册申报。

完成了对上海和贵阳两个优质血透渠道商的并购整合工作，与他们采取新设模式，分别成立了珠海市申宝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和珠海市宝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将他们原有的血透业务快速装入新公司，使公司能够快速进入上海和贵阳的血透市场，快速掌握当地的优质医疗资源。

报告期内，公司血透板块实现销售收入20,033.7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6.87%。其中透析粉液实现收入12,799.98万元，同比增长34.77%，透析管路实现收入890.07万元，同比增长31.2%，渠道商实现收入6,343.68万元，同比增长100%。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较上年同期增加 1268.50 万元，同比增长 30.41%，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天津宝莱特购买的土地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影响所致。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较上年同期减少 593.35 万元，同比降低 57.68%，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恒信生物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影响所致。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较上年同期增加 173.44 万元，同比增长 137.89%，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增长使得应收票据金额相应增加影响所致。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较上年同期增加 2486.52 万元，同比增长 49.36%，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的血透产品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有大幅增长，同时其的收款信用期较长影响所致。
预付款项	预付账款较上年同期增加 1379.60 万元，同比增长 188.37%，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的血液透析产品销售收入大幅增长，预先支付了血透产品的材料采购款影响所致。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较上年同期减少 119.70 万元，同比降低 37.73%，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回前期出口退税款影响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同期增加 400 万元，同比增长 100%，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影响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241.06 万元，同比增长 45.98%，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宝瑞医疗投入医院的随血透耗材收费的血透机增加较多影响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年同期减少 975.94 万元，同比降低 65.51%，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天津宝莱特前期支付的土地款取得土地使用权证转入无形资产影响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2015年公司提出了在巩固医疗监护设备的基础上，加快建立和完善血液透析领域生态圈的战略发展规划。经过2015年的发展，公司核心竞争力持续提升，在继续保持监护设备国内技术领先的基础上，初步形成血液透析领域生态圈。具体体现在以下方面：

在监护设备领域，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2015年公司研发投入比上年增长19%，连续三年保持增长态势。由于持续的高强度研发投入，公司报告期内完成了全新监护设备主控平台更新换代，完成了有创心排量模块、脑电监测模块的研发，完成了六导心电图机的研发，相继推出了心电图机数据管理系统、新生儿脉搏血氧仪等一系列新产品，随着各种高端监护模块的不断完善和监护设备主控平台的更新换代及各种新产品依次上市，巩固了公司在医疗监护领域的技术领先核心竞争力。这些自主研发的新技术、新产品将极大完善公司的监护和心电图机产品线，降低公司的产品成本，并迅速占领监护的高端科室，为公司带来新的业绩增长点。

在智能穿戴医疗领域，公司报告期内完成了蓝牙体温技术、蓝牙血压技术、蓝牙血氧技术的研发，相继推出了婴幼儿无线体温监护系统、妇女无线基础体温监护系统等新产品，无线血压监护系统、无线血氧监护系统和胎心机器人等产品已完成产品检测，预计2016年上半年将取得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随着这些新产品依次上市，公司将成为国内唯一一家同时拥有多款医疗级别、高精度的生命体征监测智能穿戴产品的公司，大大提升了公司将来在“互联网+医疗”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在血液净化领域，公司通过内生式发展和外延式并购相结合的方式，高起点、快速构建血液透析产业“血透设备+透析耗材+渠道+医疗服务”的全产业链发展模式。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血液透析机、透析器的研发，推出了具有国际水准的D30血液透析机并取得了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透析管路和穿刺针已完成临床测试，预计2016年一季度将取得三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透析器将要进入临床测试阶段，预计2017年底能完成相关申报工作。届时公司将成为国内极少数同时取得血液透析设备和耗材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公司，由于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极高的行政门槛，公司所拥有的多个血液透析设备和耗材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成为公司在血液透析领域的核心竞争力，也使得公司在血液透析领域竞争中具有极大的成本优势。血液透析产业将是公司近年来最重要的业绩增长点。

知识产权及资质方面，截止报告期，公司共获得包括11项发明专利在内的关键专利授权57项，完成28项专利申报，获得受理或进入实质审查生效的专利有28项，已获得59项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外销主导产品均通过了欧盟CE认证、美国FDA510(k)许可、美国NRTL产品认证和加拿大产品许可证书等。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8,050.55万元，同比增长31.67%；实现营业利润2,444.14万元，同比下降32.8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391.90万元，同比下降29.24%。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58,064.70万元，较期初增长11.8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42,864.41万元，较期初增长4.21%。

血透渠道建设方面，2015年公司成立了申宝医疗和宝瑞医疗两家控股子公司，分别将原上海申洲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和贵阳柯瑞昌医疗投资有限公司的血透业务纳入旗下，利用原渠道商的优势资源，使公司快速进入上海和贵州地区血透业务市场，实现在该两地区血透业务收入的快速增长。

产品研发方面，2015年公司完成了心电图机数据管理系统、新生儿脉搏血氧仪、全新监护设备主控平台、有创心排量模块、脑电监测模块等产品和监护高端模块的研发和生产。针对女性基础体温的测量，推出了“好孕100”妇女无线基础体温监护系统，将有助于女性更准确的判断排卵时间、预防身体变化。2015年完成了公司自主研发的首款血液透析装置（D30）的产品注册工作，取得了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D30血透机2015年已进入产业化及市场推广阶段，该产品的成功研制，满足了国内终末期肾病患者救助市场的需求，对推动国内血液透析自主创新的发展具有重要的带动示范作用。2015年完成了透析管路和穿刺针的临床测试、注册申报、申报发补工作，随着这些工作的完成将进一步完善血液透析产品线。

资质方面，公司自主研发的Q系列多参数监护仪、A系列多参数监护仪、心电图、透析机、母胎监护仪、生命体征检测仪、无线体温检测系统均被认定为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高新技术产品是认定高新技术企业的重要条件，同时，能得到客户较高的认同，可以提高产品竞争力。2016年1月，公司被认定为广东省创新型企业（试点），通过试点期，公司将以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为核心，探索促进企业成为技术创新主体的有效模式和措施，加大对企业自主创新的引导和支持，促进产学研紧密结合，成为具有示范性的创新型企业。

产品认证方面，公司具有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和经营许可证，国内在销产品均取得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注册证》，现已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共31项，外销主导产品均通过了欧盟CE认证、美国FDA 510(k)许可、美国NRTL产品认证和加拿大产品许可证书等。公司自主研发的血液透析装置已于2015年7月获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成为所有A股上市公司中，唯一取得国家认可的血液透析行业注册证，有利于打破国外医疗设备垄断国内市场的格局。

知识产权方面，2015年度公司共完成5项专利申请，其中发明专利2项。获得受理或进入实质审查生效的专利有5项，其中发明专利2项。2015年度公司共获得授权的专利有5项，其中发明专利1项，实用新型专利2项。2015年度公司共新获得6项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共获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59项，获得授权专利87项。

募集资金管理方面，公司严格按照证监会和深圳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严格管理。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210,730,921.72元，募集资金余额为28,144,727.54元，包括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本金19,878,804.62元，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净额（扣除手续费和账户维护费）8,265,922.92元。报告期内，公司于2015年10月14日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剩余超募资金105.83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受完结日至实施日利息收入影响，具体补充金额以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其中本金为79.97万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该项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尚未实际转出。截至2015年12月24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已建设完毕，且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公司对该项目计划投入1,013.10万元，实际累计投入626.10万元，该项目募集资金余额为472.65万元（其中：利息收入85.65万元，本金387.00万元），该余额仍存放于公司原募集资金账户进行监管。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合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管理方面，随着公司旗下子公司的数量增多，对于管理融合与管理输出显得尤为重要，因为有效的管理融合以及顺畅的沟通机制是较少风险的基础。目前公司规模为：公司本部及十个子公司，即天津市挚信鸿达医疗器械开发有限公司、重庆多

泰医用设备有限公司、辽宁恒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珠海市微康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市博奥天盛塑材有限公司、天津宝莱特医用科技有限公司、南昌宝莱特医用科技有限公司、常州宝莱特医用科技有限公司（筹建中）、珠海市申宝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及珠海市宝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其中公司持有挚信鸿达60%股权、持有博奥天盛70%股权、持有申宝医疗51%股权、持有宝瑞医疗51%股权。报告期内，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结合公司总体战略规划，公司制订了《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对控股子公司的治理结构、人事、财务、经营及投资决策、信息披露与报告等方面进行了规定与规范。此外，公司全面推进质量管理，进一步加强企业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提升产品质量和管理水平，优化企业治理结构。在公司总体目标框架下，控股子公司独立自主、合法有效的经营，并接受公司的监督管理。

2015年度，面对市场竞争的日益加剧，公司结合产品创新、质量提升、管理水平提高、生产经营费用的合理控制，加大对海外市场销售、血液透析全产业链布局、血液透析销售渠道建设、介入互联网医疗等，清晰地规划企业发展战略，围绕董事会制定的未来五年发展规划，有效的将产业链的布局转化成经济效益，推动公司可持续的发展，同时要与时俱进，加快开拓新产品和新的盈利增长点，保证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最大化。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80,505,475.79	100%	288,993,464.73	100%	31.67%
分行业					
工业	285,111,317.30	74.93%	262,734,374.16	90.91%	8.52%
商业	92,725,059.67	24.37%	23,452,007.74	8.12%	295.38%
其他业务收入	2,669,098.82	0.70%	2,807,082.83	0.97%	-4.92%
分产品					
监护仪产品	177,499,076.55	46.65%	184,422,854.60	63.82%	-3.75%
血透产品	200,337,300.42	52.65%	101,763,527.30	35.21%	96.87%
其他业务收入	2,669,098.82	0.70%	2,807,082.83	0.97%	-4.92%
分地区					
内销	257,708,249.27	67.73%	167,377,845.13	57.92%	53.97%
出口	120,128,127.70	31.57%	118,808,536.77	41.11%	1.11%
其他业务收入	2,669,098.82	0.70%	2,807,082.83	0.97%	-4.92%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工业	285,111,317.30	154,835,072.36	45.69%	8.52%	11.34%	-1.38%
商业	92,725,059.67	74,812,848.11	19.32%	295.38%	290.21%	1.07%
分产品						
监护仪产品	177,499,076.55	98,576,674.26	44.46%	-3.75%	2.40%	-3.34%
血透产品	200,337,300.42	131,071,246.21	34.57%	96.87%	111.50%	-4.53%
分地区						
内销	257,708,249.27	164,654,713.16	36.11%	53.97%	68.45%	-5.49%
出口	120,128,127.70	64,993,207.31	45.90%	1.11%	7.44%	-3.1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医疗器械(监护仪)(台)	销售量	台	137,248	101,469	35.26%
	生产量	台	158,213	111,632	41.73%
	库存量	台	38,211	17,246	121.56%
医疗器械(血液透析液/透析粉)(人份)	销售量	人份	8,898,013	5,300,561	67.87%
	生产量	人份	9,266,727	5,422,461	70.90%
	库存量	人份	565,325	196,611	187.53%
医疗器械(血液透析机及配件)(台)	销售量	台	193	31	522.58%
	生产量	台	210	44	377.27%
	库存量	台	32	15	113.33%
医疗器械(血透管路)(套)	销售量	套	624,299	188,586	231.04%
	生产量	套	636,449	209,970	203.11%
	库存量	套	109,470	97,320	12.4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1、监护仪类：2015 年公司积极开拓家庭监护类产品的研发和销售，该类产品属于数量大单位价值低的产品，因此影响到公司整个监护仪类产品的销售量变动较大。监护仪产品的生产量随销售量的增加而增加，库存量增加是为销售备货。

2、血液透析液/透析粉类：本报告期血液透析液/透析粉销售收入大幅增长，使得其销售量和生产量大幅增长，库存量增加

是为销售备货。

3、血液透析机及配件：本报告期公司获得血液透析机注册证书，使得血液透析机及配件的销售量增加，生产量随之增加，库存量增加是为销售备货。

4、血透管路：该产品属于子公司博奥天盛生产的产品，而博奥天盛是从2014年7月纳入合并范围，这样使得2014年的销售量和生产量只有半年的数量，因此变动较大。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医疗器械-工业	直接材料	128,739,491.45	83.15%	133,626,883.85	84.45%	-3.66%
医疗器械-工业	直接人工	8,837,625.56	5.71%	7,385,793.88	4.67%	19.66%
医疗器械-工业	制造费用	17,257,955.35	11.15%	17,225,975.92	10.89%	0.19%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增加了2015年度公司新投资设立的申宝医疗和宝瑞医疗两家控股子公司。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33,121,592.6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4.98%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71,891,790.34	18.89%
2	第二名	27,660,239.61	7.27%
3	第三名	19,129,860.94	5.03%
4	第四名	7,698,978.57	2.02%
5	第五名	6,740,723.14	1.77%

合计	--	133,121,592.60	34.98%
----	----	----------------	--------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80,876,992.1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5.76%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7,185,497.54	12.02%
2	第二名	23,305,994.38	10.31%
3	第三名	14,433,903.00	6.38%
4	第四名	10,258,610.00	4.54%
5	第五名	5,692,987.23	2.52%
合计	--	80,876,992.15	35.76%

3、费用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67,268,999.75	53,268,584.95	26.28%	
管理费用	47,086,877.76	40,249,900.94	16.99%	
财务费用	-4,097,267.09	-3,529,593.96	16.08%	

4、研发投入

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2015年公司研发投入比上年增长19.30%，连续三年保持增长态势。持续增长的研发投入，使得公司在报告期内完成了一系列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和制造，让公司在医疗监护领域继续保持技术领先地位，同时不断提高血液透析产品的技术含量，让国产医疗设备替代进口医疗设备成为现实并为公司带来经济效益的增长。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171	153	142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9.70%	21.10%	24.44%
研发投入金额（元）	25,768,191.01	21,600,234.29	19,078,968.6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6.77%	7.47%	8.12%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7,537,923.00	317,312,067.53	31.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9,140,162.62	275,001,426.66	41.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97,760.38	42,310,640.87	-32.8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703,085.59	5,352,769.67	417.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482,200.64	56,051,655.95	7.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79,115.05	-50,698,886.28	-35.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28,409.94	1,856,303.26	779.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21,001.10	9,369,588.49	12.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07,408.84	-7,513,285.23	-177.3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98,854.08	-15,421,659.03	-116.8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同期增长31.59%，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出口退税、政府补助资金较多，以及银行存款利息增加共同影响所致。
- 2.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同期增长41.5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的血透产品销售收入增幅较大，相应的材料采购款和相关的税金随之增加共同影响所致。
- 3.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32.88%，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的血液透析产品销售收入大幅增长，预先支付了血透产品的材料采购款，同时随着收入的增加相关税费也增加共同影响所致。
- 4.报告期内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同期增长417.55%，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收回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本金影响所致。
- 5.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35.35%，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在在建工程方面的支出减少影响所致。
- 6.报告期内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同期增长779.62%，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新投资设立的非全资子公司申宝医疗和宝瑞医疗收到其少数股东的投资资金影响所致。
- 7.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77.3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新投资设立的非全资子公司申宝医疗和宝瑞医疗收到其少数股东的投资资金以及申宝医疗收到银行借款共同影响所致。
- 8.报告期内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增长116.85%，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回款、出口退税、政府补助资金、银行存款利息增加以及公司新投资设立的非全资子公司申宝医疗和宝瑞医疗收到其少数股东的投资资金共同影响所致。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63,379.44	0.4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资产减值	11,925,952.98	35.95%	公司于 2013 年 2 月支付 1200 万元全资收购重庆多泰后，公司自身的血透机研发进展顺利，于 2015 年 7 月公司取得该项目的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颁发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因为公司研发的血透机在产品性能及质量等方面优于重庆多泰公司的血透设备，公司将血透机发展重心从重庆多泰公司转移到公司总部，这样滞后了重庆多泰公司原血透机的更新换代，使得重庆多泰公司的经营业绩未达预期，并且预计未来公司不会对重庆多泰公司的血透设备进行投入改造，基于以上原因，经过资产减值测试，对收购重庆多泰公司时产生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876.15 万，占利润总额比例为 26.41%。	否
营业外收入	8,962,072.53	27.02%		
营业外支出	233,237.53	0.70%		
合计	21,284,642.48	64.17%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30,075,240.84	39.62%	222,485,177.33	42.87%	-3.25%	
应收账款	75,241,289.94	12.96%	50,376,115.57	9.71%	3.25%	
存货	59,508,488.90	10.25%	53,432,759.15	10.30%	-0.05%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87,049,204.63	14.99%	73,455,790.76	14.15%	0.84%	
在建工程	4,352,983.13	0.75%	10,286,449.84	1.98%	-1.23%	
短期借款	5,000,000.00	0.86%		0.00%	0.86%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预付款项	21,119,736.44	3.64%	7,323,747.64	1.41%	2.23%	
其他流动资产	4,000,000.00	0.69%		0.00%	0.69%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5,200,000.00	48,000,000.00	-68.3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1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3,060.97	642.72	21,073.09	0	5,038.88	21.85%	1,987.88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1,987.88
合计	--	23,060.97	642.72	21,073.09	0	5,038.88	21.85%	1,987.88	--	1,987.88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情况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036号）核准，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05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25.0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6,25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3,189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3,061万元，其中计划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2,161万元，超募资金为10,900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1年7月14日出具的立信大华验字[2011]19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与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唐家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和厦门国际银行珠海分行三家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公司募集资金进行监管，并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总额为23,060.97万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

额合计 21,073.09 万元，包括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5,038.88 万元，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 642.72 万元，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16,034.21 万元。

(一)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多参数监护仪技改扩建项目合计支出为 6,109.02 万元，其中包括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 155.84 万元。该募投项目 2012 年 9 月 10 日完成了主体验收，2013 年 6 月 28 日完成竣工验收，7 月 30 日完成规划验收，2013 年 12 月完成厂房搬迁工作，2014 年 8 月已建设完成。

2. 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合计支出为 345.57 万元，该募投项目主要是以场地改造和设备购置为主，目前场地改造未进行完成，涉及到厂房整体规划布局的影响，以及对新购置设备的调试安装等制约，对该项目进展有所延迟，因此公司根据目前场地情况结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对公司募投项目进行了调整，对“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进行精简，减少相应投资额，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13 日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将“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的投资额由 3,350 万元变更为 1,013.10 万元，减少的预算资金 2,336.90 万元仍存放于公司原募集资金账户进行监管。同时将“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的完工时间延期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15 日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完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和《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多参数监护仪技改扩建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3,962.88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将募集资金专户的剩余资金 2,485.36 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议案》，公司将“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的完工时间延期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公告（2015-073）披露：截至 2015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已建设完毕，且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公司对该项目计划投入 1,013.10 万元，实际累计投入 626.10 万元，该项目募集资金余额为 472.65 万元（其中：利息收入 85.65 万元，本金 387.00 万元），公司决定将该余额存放于公司原募集资金账户进行监管。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此方案需提交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1、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天津市挚信鸿达医疗器械开发有限公司股权及增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以超募资金人民币 1,900 万元，通过股权转让及增资方式收购天津市挚信鸿达医疗器械开发有限公司 60% 股权。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股权收购出具了专门意见，同意本次交易实施。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已于 2012 年 7 月 9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公司于 2013 年 1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重庆多泰医用设备有限公司股权及增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以超募资金人民币 1,200 万元，通过股权转让及增资方式收购重庆多泰医用设备有限公司 100% 股权。交易完成后重庆多泰医用设备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股权收购出具了专门意见，同意本次交易实施。本次股权转让已于 2013 年 2 月 6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3、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辽宁恒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及增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以超募资金人民币 1,456 万元收购恒信生物 100% 股权的议案，并对其增资 1,200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股权收购出具了专门意见，同意本次交易实施。本次股权转让已于 2013 年 7 月 4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4、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2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设全资子公司投建血液透析耗材产业化建设项目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以超募资金人民币 3,000 万元，自有资金人民币 3,573 万元，在天津市北辰区示范工业园区医药医疗产业园区投建血液透析耗材产业化建设项目。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在天津新设全资子公司投建血液透析耗材产业化建设项目投资金额及项目内容的事项出具了专门意见。天津子公司已于 2013 年 12 月 3 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超募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将此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

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5、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设立南昌全资子公司拟投建血液透析耗材产业化建设项目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以超募资金人民币 3,000 万元，自有资金 5,653.17 万元，在江西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产业园区投建血液透析耗材产业化建设项目。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新设南昌全资子公司投建血液透析耗材产业化建设项目投资金额及项目内容的事项出具了专门意见。报告期内，根据公司超募资金使用情况和公司自有资金情况，决定在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调整南昌血透耗材产业化建设项目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的投资比例，将超募资金投资调减为人民币 2,700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本金 2,064 万元，超募资金利息 636 万元），自有资金投资调增为人民币 5,953.17 万元。南昌子公司已于 2014 年 4 月 1 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超募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将此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6、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14 日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剩余超募资金 105.83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受完结日至实施日利息收入影响，具体补充金额以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其中本金为 79.97 万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尚未实际转出。公司将根据发展规划制定剩余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该资金主要用于公司相关的主营业务。若公司制定出剩余超募资金使用计划，并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在实际使用超募资金前，公司将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依法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并及时披露。

三、募集资金投向变更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形。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多参数监护仪技改扩建项目	否	8,811	6,109.02	0	6,109.02	100.00%	2014年07月31日	1,101.92	2,398.35	是	否
2、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是	3,350	626.1	280.53	626.1	100.00%	2015年12月24日	0	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2,161	6,735.12	280.53	6,735.12	--	--	1,101.92	2,398.35	--	--
超募资金投向											
1、关于使用部份超募资金收购天津市挚信鸿达医疗器械开发有限公司股权及增资的项目	否	1,900	1,900	0	1,900	100.00%	2012年07月01日	425.91	1,044.75	是	否

2、关于使用部份超募资金收购重庆多泰医用设备有限公司股权及增资的项目	否	1,200	1,200	0	1,200	100.00%	2013年02月01日	-60.43	-195.87	否	否
3、关于使用部份超募资金收购辽宁恒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及增资的项目	否	2,656	2,656	0	2,656	100.00%	2013年07月01日	680.55	1,058.72	是	否
4、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天津宝莱特医用科技有限公司	否	3,000	3,000	40.91	1,597.6	53.25%	2017年12月31日				否
5、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南昌宝莱特医用科技有限公司	否	3,000	2,064	321.28	1,945.49	94.26%	2017年12月31日				否
6、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否	0	0	0	0	0.0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1,756	10,820	362.19	9,299.09	--	--	1,046.03	1,907.6	--	--
合计	--	23,917	17,555.12	642.72	16,034.21	--	--	2,147.95	4,305.95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1、公司于2012年5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天津市挚信鸿达医疗器械开发有限公司股权及增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以超募资金人民币1,900万元，通过股权转让及增资方式收购天津市挚信鸿达医疗器械开发有限公司60%股权。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股权收购出具了专门意见，同意本次交易实施。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已于2012年7月9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公司于2013年1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重庆多泰医用设备有限公司股权及增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以超募资金人民币1,200万元，通过股权转让及增资方式收购重庆多泰医用设备有限公司100%股权。交易完成后重庆多泰医用设备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股权收购出具了专门意见，同意本次交易实施。本次股权转让已于2013年2月6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3、公司于2013年6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辽宁恒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及增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以超募资金人民币1,456万元收购恒信生物100%股权的议案，并对其增资1,200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股权收购出具了专门意见，同意本次交易实施。本次股权转让已于2013年7月4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4、公司于2013年8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p>										

	<p>通过了《关于新设全资子公司投建血液透析耗材产业化建设项目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以超募资金人民币 3,000 万元，自有资金人民币 3,573 万元，在天津市北辰区示范工业园区医药医疗产业园区投建血液透析耗材产业化建设项目。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天津新设全资子公司投建血液透析耗材产业化建设项目投资金额及项目内容的事项出具了专门意见。天津子公司已于 2013 年 12 月 3 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超募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将此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p> <p>5、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设立南昌全资子公司拟投建血液透析耗材产业化建设项目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以超募资金人民币 3,000 万元，自有资金 5,653.17 万元，在江西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产业园区投建血液透析耗材产业化建设项目。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新设南昌全资子公司投建血液透析耗材产业化建设项目投资金额及项目内容的事项出具了专门意见。报告期内，根据公司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and 公司自有资金情况，决定在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调整南昌血透耗材产业化建设项目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的投资比例，将超募资金投资调减为人民币 2,700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本金 2,064 万元，超募资金利息 636 万元），自有资金投资调增为人民币 5,953.17 万元。南昌子公司已于 2014 年 4 月 1 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超募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将此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p> <p>6、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14 日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剩余超募资金 105.83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受完结日至实施日利息收入影响，具体补充金额以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其中本金为 79.97 万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尚未实际转出。</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经 2011 年 10 月 2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558,441.57 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28 日出具了大华核字[2011]2027 号《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对上述募集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均出具了明确同意意见。2012 年上述先期投入资金 1,558,441.57 元已置换完毕。</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适用</p> <p>1、公司在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按照预算规划严格控制募集资金投入，本着合理、有效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合理配置资源，对项目的各环节进行优化，节约了项目投资；同时，在项目各个环节实施中加强对项目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低了项目整体投入金额； 2、公司“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原计划铺底</p>

	流动资金中用于部分新增研发人员的薪酬支出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 3、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1、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28 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完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将“多参数监护仪技改扩建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此议案于 2014 年 9 月 15 日经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止到项目完工日，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补充自有资金账户实际金额为 3,246.84 万元(其中：利息收入 544.86 万元，本金 2,701.98 万元)。</p> <p>2、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13 日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将“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的投资额由 3,350 万元变更为 1,013.10 万元，减少的预算资金 2,336.90 万元仍存放于公司原募集资金账户进行监管；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28 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的剩余资金 2,485.36 万元（其中：利息收入 148.46 万元，本金 2,336.9 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此议案于 2014 年 9 月 15 日经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3、截至 2015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已建设完毕，且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公司对该项目计划投入 1,013.10 万元，实际累计投入 626.10 万元，该项目募集资金余额为 472.65 万元（其中：利息收入 85.65 万元，本金 387.00 万元），公司决定将该余额存放于公司原募集资金账户进行监管。</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合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天津市挚信鸿达医疗器械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血液透析浓缩液及透析粉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700 万元	53,567,271.52	34,455,616.71	69,159,889.58	8,326,347.48	7,098,539.04
重庆多泰医用设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	血液净化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	850 万元	2,609,842.10	1,279,760.51	4,213,240.65	-1,015,813.37	-604,330.05
辽宁恒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血液透析浓缩液及透析粉的研发、生产及	1,300 万元	54,554,817.38	25,746,889.86	38,601,140.31	6,115,800.46	6,805,520.88

		销售。						
天津宝莱特医用科 技有限公司	子公 司	血液透析设备及相关 耗材产品。	3,000 万元	29,842,322.91	29,829,722.91		-442,662.58	-333,459.93
天津市博奥天盛塑 材有限公司	子公 司	塑材制品、注射穿刺 器械、血液净化设备 和血液净化器具制造	696.6 7 万 元	19,306,853.10	18,401,977.24	8,900,693.48	-2,718,910.4 6	-1,963,840.6 0
南昌宝莱特医用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 司	第一类医疗器械的生 产、销售	3000 万元	29,630,270.44	29,580,003.24		-449,265.86	-340,419.14
珠海市微康科技有 限公司	子公 司	研制生产和销售与医 疗器械相关的仪器及 其耗材以及产品相关 的软件。	500 万元	5,007,960.98	5,005,328.57		5,920.63	5,328.57
珠海市申宝医疗器 械有限公司	子公 司	销售医疗器械，从事 医疗器械领域内的技 术服务、技术咨询。	1000 万元	53,922,056.66	16,014,530.79	59,261,575.16	8,022,103.99	6,014,530.79
珠海市宝瑞医疗器 械有限公司	子公 司	销售医疗器械，从事 医疗器械领域内的技 术服务、技术咨询。	1000 万元	12,947,405.44	10,357,834.65	4,175,268.86	477,152.47	357,834.6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珠海市申宝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510 万元，占申宝医疗注册资本的 51%	成立该公司是建立公司的血液透析产品渠道商，完善公司血液透析生态圈，未来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珠海市宝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510 万元，占宝瑞医疗注册资本的 51%	成立该公司是建立公司的血液透析产品渠道商，完善公司血液透析生态圈，未来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报告期内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 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0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陈连忠先生共同出资在广东省珠海市设立“珠海市申宝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经双方约定，申宝医疗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5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陈连忠先生以货币出资 49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2015 年 6 月申宝医疗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和《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 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杨泽军先生、周涛先生共同出资在广东省珠海市设立“珠海市宝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经双方约定，宝瑞医疗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5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杨泽军先生以货币出资 44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4%；周涛先生以货币出资 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2015 年 10 月宝瑞医疗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和《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

相比于发达国家，我国医疗器械行业企业普遍具有起步晚、规模较小、竞争力弱、行业集中程度低的特点。但经过多年的持续快速发展，我国医疗器械行业现已成为一个产业门类比较齐全、创新能力不断增强、市场需求巨大的朝阳产业。

1、我国医疗器械市场潜力巨大且活跃。国家医改政策的导向和国内医疗卫生机构装备的更新换代需求，促使中国成为巨大的医疗器械消费市场。在 market 需求的刺激和中国经济持续稳定增长的背景下，我国的医疗器械产业发展迅速，在整个医疗行业中的重要地位越发凸显，正遵循着发达国家逐步“重器械、轻药品”的发展路径发展。中国医疗器械产业已步入黄金时代，行业发展将迎来翻天覆地的变化。医疗器械工业企业的发展目标将由过去的重数量、重产量逐步向重质量、重品牌方向转变，未来商业市场的格局也将发生根本性的转变。

2、从药械比来看，全球医药和医疗器械的消费比例约为1: 0.7，并有扩大之势，我国现阶段医药和医疗器械消费比仅为1: 0.19，且中国医疗器械市场从2008年至2015年均复合增速高达25%，保持了较快的增速，所以医疗器械行业未来仍有广阔的发展空间。

3、随着我国人口老龄化进程的加速、人类疾病谱的不断变化等因素带来的各种疾病的发病率不断上升，近年来我国慢性肾病发病率呈不断增长的趋势，预计我国现有慢性肾病患者1亿多人，其中约有200多万人尿毒症患者需要接受透析治疗，但目前全国只有30多万人在接受血液透析或腹膜透析治疗，治疗率不到20%，远远低于发达国家95%以上治疗率的水平，所以血液净化行业未来仍有长期稳定的、巨大的增长空间。

4、政府相继推出医改政策，释放医改新红利，推动医疗健康产业的快速发展，也有利于公司所在行业的快速发展。

（1）2012年，原卫生部等六部委联合发布《关于开展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工作的指导意见》，首次将血透纳入大病保险补偿政策，实际支付比例不低于50%，并要求按费用高低分段制定支付比例。2013年，大病医保进一步扩容，提出对于符合相关条件的贫困人群还将额外得到15%的民政医疗救助基金，合计报销比例不低于90%。2015年国务院发布《关于全面实施城乡居民大病保险的意见》，确定明确的政策目标：2015年底前，大病保险覆盖所有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以下统称城乡居民基本医保）参保人群，大病患者看病就医负担有效减轻。到2017年，建立起比较完善的大病保险制度，与医疗救助等制度紧密衔接，共同发挥托底保障功能，有效防止发生家庭灾难性医疗支出，城乡居民医疗保障的公平性得到显著提升。由于血液透析医保的全覆盖，将使能够进行透析治疗的尿症患者人数快速大幅增加。

（2）2014年3月19日，国家卫计委医管局发布《关于征求独立血液透析中心管理规范和基本标准意见的函》，鼓励民营资本进入血液透析领域并允许肾内科高级医师在独立透析中心多点执业，将大大促进我国血液透析行业健康、快速发展。

（3）2015年国务院发布《关于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的指导意见》，指导意见明确提出加强以基层为重点完善分级诊疗服务体系，实施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模式，将县域内就诊率提高到90%左右。提高远程医疗服务能力，使远程医疗服务覆盖试点地区50%以上的县（市、区）。将促进基层医疗服务机构的服务水平的提高，同时也将大幅增加基层医疗机构医疗设备的采购量及具有“互联网+医疗”功能的智能穿戴医疗产品采购量。

随着国家政策支持力度不断加大、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新医改政策的不断分布与落实、人口老龄化不断凸显、消费能力和健康意识提升，促使我国医疗器械行业尤其是国内医疗器械细分行业龙头企业进入了黄金发展时期。而在国内医疗器械行业快速发展的同时，兼具资金和技术优势的国际医疗巨头也在快速进入中国医疗器械行业和医疗服务行业，使得医疗行业竞争激烈，机会与挑战并存，但医疗行业增长空间巨大，机会大于挑战。2016年是“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将高性能医疗器械确定为国家“十三五”发展规划重点突破领域后，预计相关部门将会出台更多的政策来支持高性能医疗器械发展，医疗器械企业或将面临产业重构的历史性机遇。

（二）公司发展战略

1、公司在2015年提出的“在巩固医疗监护设备的基础上，加快建立和完善血液透析领域生态圈”的战略规划的基础上进一步明晰公司未来五年发展规划的2+4+6战略：专注于健康监测和肾科医疗2大板块，以院内监测产品、院外监测产品、血液透析设备和耗材的制造及渠道建设、肾病医疗服务为4大支柱，打造慢病管理社区云平台、母婴社区云平台、好孕社区云平台、血透设备营运物联网云平台、肾科医生诊断医患云平台、肾友交互云平台等6大平台。

2、在保证公司在院内监测产品即医疗监护设备技术领先、市场占有率靠前、收入稳中有涨的前提下重点发展肾科医疗板块。致力打造“产品制造+渠道建设+医疗服务+信息化管理”的肾科医疗生态圈。通过全产业链建设，全地域覆盖，专业化

经营，精益化管理，使公司成为肾科医疗领域最具竞争力的企业之一。

(1) 在血透产品制造方面，公司力争实现主要血透产品全产品线覆盖、全区域覆盖，争取在未来两年全部取得包括血液透析机、透析器、透析粉液、透析管路和针等主要透析产品的医疗器械三类注册证，争取在全国包括东北、华北、华南、华东和华中地区通过外延收购和自建的模式建立血透耗材生产基地，打破血透耗材供应的地域限制，降低成本。

(2) 公司将依托公司已建立的血透产业链优势逐步进入肾科医疗服务领域，通过外延收购的方式，逐步收购民营盈利性医院，采取“大专科、小综合”的模式，在全国范围内建立以血液净化为主的肾病专科连锁医院。以绑定公司核心骨干、肾内科专家、医生的股权结构，通过专家、医生以及优良的服务质量吸引病源的经营模式，尽快将公司肾科医疗服务做大做强。

(3) 在血透渠道建设方面，公司将在原有渠道建设基础上，总结经验，改善合作模式，在保证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力争在全国主要大区与当地优质渠道商进行合作，建立血透渠道公司。

3、院外监测智能穿戴产品本着勇于探索、积极创新的原则，在保证产品研发进度、产品质量和产品创新性的前提下，积极探索新的经营模式，力争使其成为公司未来的主要利润增长点。

(三) 2016年公司经营计划

围绕公司未来五年2+4+6战略发展规划，2016年公司主要业务的经营计划重点围绕以下几个方面展开：

1、公司总收入继续保持快速增长，其中健康监测板块收入保持稳定小幅增长，肾病医疗板块收入实现一倍以上的增长。加强监护设备等传统优势产品的国内外市场销售，加强智能穿戴产品的市场推广力度，整合血透耗材产品的经营网络，发挥已有血透渠道的地域市场优势，增加体系内产品销售。

2、加大研发投入，加快新产品研发进度。

继续完善医疗监护设备的产品线，开发高端医疗监护模块，提升公司半插件式监护设备的稳定性。完成6导心电图机的研发，完善公司心电图机产品线，使公司同时拥有三导、六导和十二导心电图机，作为公司医疗监护设备的有益补充，增强公司的销售主动性。

推进公司第二代血液透析机D50的研发；根据第一代血透机D30在各家医院的使用情况继续完善其产品质量，提升D30的可靠性和安全性；加快空心纤维血液透析器注册的注册进度，争取在2016年底前完成透析器的临床试验；加快透析管路和穿刺针的注册进度，争取在2016年一季度完成其注册论证并取得医疗器械三类产品注册证。

完成无线血压监护系统、无线血氧监护系统和胎心机器人等产品的研发，争取2016年上半年取得无线血压监护系统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2016年下半年取得无线血氧监护系统和胎心机器人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

3、配合公司稳步进入肾病医疗服务领域的战略，2016年计划完成5家医院的并购重组谈判，建成1~2家以血透为主的肾病样板医院，建立5家以上的“院中院”模式的血透中心，完成10家以上的血透中心投放。为此，公司计划2016年在原有团队基础上继续扩充肾病医疗服务团队，在公司层面设置肾病医疗服务投资事业部，使医疗服务团队中的医生专业人员增加到3~5名，以加快相关医疗机构的寻找进度和并后医院的建设进度。

4、积极进行血透渠道商的并购整合工作。公司计划2016年完成一家以上血透渠道商合作的谈判工作，在保证风险可控的前提下，采取公司原有模式建立血透渠道销售公司，争取2016年实现收入。

5、拓展国内外营销渠道，加大血透产品的销售力度。公司计划2016年继续充实血液透析产品销售团队，加大血透管路和针的出口销售，力争实现血透管路和针的销售收入翻番。整合集团内血透耗材子公司营销网络，实现血透耗材产品特别是透析液的就近销售，计划使现有两大渠道商实现所售血透耗材产品进行集团内产品替换，实现耗材产品的二次销售。加大血透机D30的销售力度和设备投放进度，争取实现D30销售+投放500台的目标。

6、加快南昌和天津血透产品生产基地建设，提升相关血透产品的产能。公司计划2016年完成南昌基地的建设及内部装修工作，使基地建筑达到可使用状态；计划完成天津基地主体工程的建筑工作，使得2017年天津基地能够投入使用，保证攀信鸿达和博奥天胜的产能需求。

7、加强公司核心人才团队建设。公司2016年将继续以内部培养和外部招聘的方式选拔优秀人才。一方面通过建立与高校的校园招聘，吸收有潜力的优秀毕业生，对其进行多方位人才培养计划，提升内部管理和技术人才到重要和核心岗位，使员工形成强烈的归属感；另一方面公司将引进国内外同行业的高端人才，为公司的前沿性基础开发、市场推广、公司规范管理和国际化发展提供人才基础。2016年公司将重点引进研发、营销人才和医疗专业人才。加大力度健全企业的人才竞争机制，通过规范的制度、业绩考核、股权激励等方式来考核和激励员工，确保公司人力资源管理进入健康的发展道路。

(四) 未来可能存在风险与应对措施

1、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国内医疗器械行业竞争加剧，特别是由于血液透析市场快速增长吸引了众多公司进入到这个行业，将使未来血透市场出现激烈竞争，从而导致血液透析行业产品价格出现下降，产品毛利下滑，可能对公司血液透析类业务的未来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存在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根据对市场竞争风险的预判，在2014年就提出了“在巩固医疗监护设备的基础上，加快建立和完善血液透析领域生态圈”的战略发展规划，力争在血液净化领域打造“产品制造+渠道建设+医疗服务+信息化管理”的能自我循环、自我发展的全领域生态圈，现已基本完成从血透设备到血透耗材制造的全产业链布局，即将完成从南到北的地域布局，在即将到来的市场竞争中公司将能凭借布局优势、成本优势和先发优势超降低市场竞争所带来的风险。

2、规模扩大、业务模式增加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大规模并购业务的实施和新设子公司的成立，公司已拥有9家控股子公司，而且随着公司在肾科医疗业务领域的不断拓展，公司所拥有的子公司和医院将会迅速增加。被收购公司和医院在生产运营管理、市场营销、人才管理和产品结构等方面均与公司存在较大差异。因此，在人员、规章制度、财务管理、公司文化等方面的整合中会出现一定问题，直接或间接影响被收购公司生产和经营，存在管理风险。

针对由于公司规模不断扩大、业务模式不断增加所带来的管理风险，公司在确保被收购公司独立运营的模式下，通过逐步对其治理结构、人事、财务、经营及投资决策、信息披露与报告等方面进行规范，加强企业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提升产品质量和管理水平，优化企业治理结构，持续加强企业文化建设等手段，使公司集团内部所有企业价值观、经营管理理念一致，确保管理风险控制有效。

3、海外市场销售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海外销售收入12,012.81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31.79%。由于公司海外销售的国家和地区较多，由于各个国家和地区的政策环境、市场环境不尽相同，一旦出口国家的汇率政策、经济政策、贸易政策甚至政府的稳定发生重大变化，将对公司的盈利造成影响，带来海外市场销售风险。

针对海外市场销售风险，公司对海外客户特别是高风险地区客户采取谨慎的信用政策，基本采取款到发货的销售模式，对于长期合作、信誉良好的客户才给予一定的信用额，对于所有的赊销业务均通过中国出口信用保险购买出口信用保险，以降低应收账款风险。

4、人力资源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主营业务的不断丰富，对外投资设立以及通过收购控股的公司数量逐渐增多，公司对高素质的技术专业人才和管理人才均存在较大需求，特别是研发、管理、销售和财务方面的人才。随着行业竞争格局的不断演化，对人才的争夺必将日趋激烈，如果本公司未来不能在发展前景、薪酬、福利、工作环境等方面持续提供具有竞争力的待遇和激励机制，可能造成公司的人才流失严重且无法吸引优秀人才加入，将对公司长期发展产生不利影响。对公司带来人力资源管理风险。

公司长期以来十分重视人才的培养，“引进人才、重视人才和发展人才”一直是公司长久发展的人才理念。公司一直注重对研发人员的科学管理，制定了具有竞争力的员工薪酬方案，建立了有效的绩效考评制度。同时，建立了研发成果与职务晋升、薪酬直接挂钩的内部激励机制，积极为研发人员提供良好的条件，满足研发人才在科研环境和科研资源方面的要求。公司将进一步完善薪酬、福利与绩效考核机制，继续研究制定包括股权激励在内的多种形式的激励机制，把关键员工的利益与公司的成长挂钩，充分调动公司关键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力，促进公司的健康、持续、快速发展。

5、进入新领域带来的风险

根据公司制定的战略发展规划，公司已从单一的医疗监护设备企业发展为具有健康监测和肾科医疗两大板块、四大支柱的综合型企业，除院内健康监测领域和家庭健康监测领域外，还全面进入以血液透析设备和耗材的制造及流通、肾病医疗服务为支柱的肾科医疗领域。肾科医疗领域特别是肾科医疗服务对公司来说是一个全新的领域，在肾科医疗服务领域的拓展过程中，公司将面临技术、市场、管理、专家队伍建设等方面的挑战和风险。

公司将充分利用上市公司的平台优势，采取合伙人制的股权设计方案，通过融合和引进相结合的方式，充分调动新领域原有团队的工作积极性，加强内部控制，加大市场投入，发挥公司在血透领域全产业链布局的地域优势和成本优势，以迅速提升新领域的收入水平，降低成本，化解或降低公司进入新领域所带来的风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5 年 01 月 2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谈论公司概况、血液透析产品的销售模式定位、公司在移动医疗领域的产品及未来发展方向、公司对未来经营的展望
2015 年 06 月 11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谈论公司概况、血液透析产品的销售模式定位、公司在移动医疗领域的产品及未来发展方向、公司对未来经营的展望
2015 年 08 月 28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谈论公司概况、血液透析产品的销售模式定位、公司在移动医疗领域的产品及未来发展方向、公司对未来经营的展望
2015 年 09 月 0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谈论公司概况、血液透析产品的销售模式定位、公司在移动医疗领域的产品及未来发展方向、公司对未来经营的展望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46,088,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7,304,400.00
可分配利润（元）	123,617,957.30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6]001606 号），公司 2015 年度母公司的净利润 1,029.33 万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 2015 年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02.93 万元，余下未分配利润为 926.40 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2,165.84 万元，再减去报告期内实施的 2014 年年度现金分红 730.44 万元，本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2,361.80 万元。公司以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4,608.8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 730.44 万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3 年度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年度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4]004034 号），公司 2013 年度母公司的净利润 2,649.48 万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 2013 年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64.95 万元，余下未分配利润为 2,384.53 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9,343.99 万元，再减去报告期内实施的 2012 年年度现金分红 1,460.88 万元，本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0,267.64 万元。公司以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总股本 14,608.8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 730.44 万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2）2014 年度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5]004126 号），公司 2014 年度母公司的净利润 2,920.70 万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 2014 年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92.07 万元，余下未分配利润为 2,628.63 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0,267.64 万元，再减去报告期内实施的 2013 年年度现金分红 730.44 万元，本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2,165.84 万元。公司以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总股本 14,608.8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 730.44 万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

润结转以后年度。

(3) 2015年度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6]001606号），公司2015年度母公司的净利润1,029.33万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2015年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02.93万元，余下未分配利润为926.40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2,165.84万元，再减去报告期内实施的2014年年度现金分红730.44万元，本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2,361.80万元。公司以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4,608.8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730.44万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5年	7,304,400.00	23,918,992.79	30.54%	0.00	0.00%
2014年	7,304,400.00	33,801,502.80	21.61%	0.00	0.00%
2013年	7,304,400.00	28,923,721.30	25.25%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燕金元、王石	首发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为了避免同业竞争，保障公司利益，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燕金元、王石夫妇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内容如下：（1）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2）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3）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	2011年07月19日	至长期	严格遵守承诺，承诺履行当中。

			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4）如本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的或未被遵守，本承诺人将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燕金元、王石夫妇信守承诺，没有发生与公司同业竞争的行为。			
燕金元、王石	首发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为保证公司长久发展的稳定性和持续性，本公司或持有公司股份 5% 以上（含 5%）的股东已分别出具了股份锁定承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燕金元、王石夫妇承诺：自本次发行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自愿接受锁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在燕金元先生担任发行人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011年07月19日	2014年7月19日	严格遵守承诺，承诺履行当中。
江苏艾利克斯投资有限公司、吴群	首发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本公司股东江苏艾利克斯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本次发行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自愿接受锁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在吴群先生担任发行人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011年07月19日	2013年7月19日	严格遵守承诺，承诺履行当中。
燕金元、王石	首发承诺		关于实际控制人执行社会保险制度、住房公积金制度的承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燕金元、王石已作出承诺，如有权部门依法要求公司为员工补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或公司因未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而遭受罚款或损失，公司实际控制人燕金元、王石将共同承担应补缴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和由此产生的滞纳金、罚款等费用，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损失。	2011年07月19日	至长期	严格遵守承诺，承诺履行当中。
叶国庆、燕传平、周国军	首发承诺		股份锁定承诺：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叶国庆、燕传平和周国军承诺：自本次发行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自愿接受锁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011年07月19日	2012年7月19日	严格遵守承诺，承诺履行当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						

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合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0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陈连忠先生共同出资在广东省珠海市设立“珠海市申宝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宝医疗”）。经双方约定，申宝医疗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5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陈连忠先生以货币出资 49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2015 年 6 月申宝医疗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和《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杨泽军先生、周涛先生共同出资在广东省珠海市设立“珠海市宝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瑞医疗”）。经双方约定，宝瑞医疗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5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杨泽军先生以

货币出资 44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4%；周涛先生以货币出资 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2015 年 10 月宝瑞医疗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和《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4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洪梅生、吴生保

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规范自身行为，未发生超越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授权权限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及利用其控制地位侵害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5 日、2015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 2015 年 9 月 25 日、2015 年 10 月 14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内容。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0 号：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要求，截至 2016 年 1 月 6 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账户（平安-宝莱特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通过二级市场累计购入公司股票 1,640,800 股，成交金额合计 58,624,102.09 元，交易均价 35.7290 元/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12%。购买的股票将按照规定予以锁定，锁定期自2016年1月7日起12个月，详见公司公告2016-002。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不适用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不适用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不适用

十九、社会责任情况

不适用

二十、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1,420,160	28.35%	0	0	0	-2,553,525	-2,553,525	38,866,635	26.6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41,420,160	28.35%	0	0	0	-2,553,525	-2,553,525	38,866,635	26.6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1,420,160	28.35%	0	0	0	-2,553,525	-2,553,525	38,866,635	26.6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4,667,840	71.65%	0	0	0	2,553,525	2,553,525	107,221,365	73.40%
1、人民币普通股	104,667,840	71.65%	0	0	0	2,553,525	2,553,525	107,221,365	73.3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46,088,000	100.00%	0	0	0	0	0	146,088,000	100.00%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燕金元	36,547,200	62,500	250,000	36,734,700	高管锁定	每年解锁 25%
燕传平	2,842,560	710,625	0	2,131,935	高管锁定	每年解锁 25%
周国军	2,030,400	2,030,400	0	0	高管锁定	每年解锁 25%
合计	41,420,160	2,803,525	250,000	38,866,635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79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02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燕金元	境内自然人	33.53%	48,979,600	250,000	36,734,700	12,244,900	冻结	18,700,000
王石	境内自然人	2.97%	4,331,520			4,331,52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3%	4,134,500			4,134,500		
燕传平	境内自然人	1.46%	2,132,580		2,131,935			
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融·盛世景新策略 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7%	2,000,044			2,000,044		
中国农业银行—新华行业轮换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6%	1,837,919			1,837,91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兴业服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7%	1,705,461			1,705,46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6%	1,700,000			1,700,000		
周国军	境内自然人	0.93%	1,353,300	-677,100		1,353,300		
中国工商银行—宝盈泛沿海区域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9%	1,299,910			1,299,91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中燕金元先生和王石女士为夫妻关系,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未知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还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燕金元	12,244,900	人民币普通股	12,244,900
王石	4,331,520	人民币普通股	4,331,52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134,500	人民币普通股	4,134,500
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融 盛世景新策略 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00,044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44
中国农业银行—新华行业轮换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7,919	人民币普通股	1,837,91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兴业服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05,461	人民币普通股	1,705,46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0,000
周国军	1,353,300	人民币普通股	1,353,300
中国工商银行—宝盈泛沿海区域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1,299,910	人民币普通股	1,299,9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医疗服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燕金元先生和王石女士为夫妻关系，是公司实际控制人。除燕传平先生、周国军先生任职公司外，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均与公司、公司限售股股东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燕金元	中国国籍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燕金元先生近五年内在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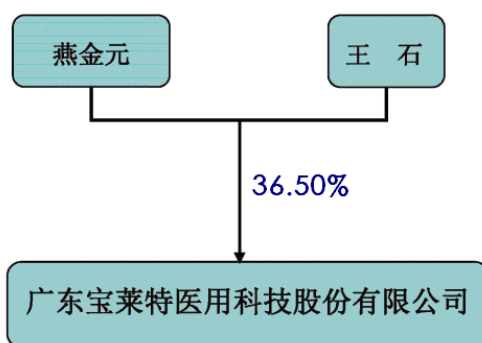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燕金元	中国国籍	否
王石	中国国籍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燕金元先生近五年内在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王石女士近五年内在珠海市捷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其他增 减变动	期末持股 数(股)
----	----	------	----	----	--------	--------	--------------	--------------	--------------	------------	--------------

							(股)	(股)	(股)		
燕金元	董事长、 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1年01月09日	2016年12月29日	48,729,600	250,000	0	0	48,979,600
燕传平	董事会秘 书、副总 经理、财 务总监	现任	男	47	2011年01月09日	2016年12月29日	2,842,580	0	710,000	0	2,132,580
付建伟	董事、副 总经理	现任	男	54	2011年01月09日	2016年12月29日	0	0	0	0	0
梁瑾	董事	现任	女	41	2013年12月30日	2016年12月29日	0	0	0	0	0
沈志坚	董事	现任	男	65	2011年01月09日	2016年12月29日	0	0	0	0	0
张勇	董事	现任	男	42	2013年12月30日	2016年12月29日	0	0	0	0	0
郑欢雪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8	2012年08月20日	2016年12月29日	0	0	0	0	0
姜峰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3	2011年01月09日	2015年03月31日	0	0	0	0	0
吴友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9	2013年12月30日	2016年12月29日	0	0	0	0	0
陈思平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7	2015年07月03日	2016年12月29日	0	0	0	0	0
周国军	监事	离任	男	34	2011年01月09日	2015年04月10日	2,030,400		0	0	1,353,300
李欢庭	监事	现任	女	45	2011年01月09日	2016年12月29日	0	0	0	0	0
张道国	监事	现任	男	35	2013年12月30日	2016年12月29日	0	0	0	0	0
陈达元	监事	现任	男	39	2015年05月06日	2016年12月29日	0	0	0	0	0
陈欣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6	2012年04月16日	2016年12月29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53,602,580	250,000	710,000	0	52,465,48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姜峰	独立董事	离任	2015年03月31日	个人原因
周国军	监事	离任	2015年04月10日	个人原因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 董事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共有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人。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3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本届董事会至2016年12月29日届满。

燕金元，董事，男，196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西安交通大学副教授。其主持、设计的产品曾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国家发明三等奖、国家教委科技进步二等奖、广东省医药科技进步二等奖、广东省优秀产品奖、珠海市科技进步一等奖和三等奖。1993年参与创建宝莱特电子，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全资子公司天

津宝莱特董事长，全资子公司南昌宝莱特董事长，全资子公司微康科技执行董事。

燕传平，董事，男，196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3年加盟宝莱特电子，历任会计、财务部经理等职位。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和财务总监，控股子公司挚信鸿达董事，全资子公司恒信生物董事，全资子公司天津宝莱特董事，全资子公司南昌宝莱特董事。

付建伟，董事，男，196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曾在吉林工学院机械工程系任教，获高级讲师职称。1993年加盟宝莱特电子，历任生产部机械工程师、生产部经理、物料部经理、售后服务部经理、供应链管理部经理、制造总监。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控股子公司挚信鸿达董事长，全资子公司恒信生物董事长，全资子公司重庆多泰董事。

梁瑾，董事，女，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年加盟宝莱特电子，历任硬件工程师、项目经理、系统工程师、研发中心总监。现任本公司董事、总工程师，全资子公司恒信生物董事。

沈志坚，董事，男，195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年5月加盟宝莱特，历任综合管理部经理、副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并于2012年4月退休离职。现任本公司董事。

张勇，董事，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金融硕士学位，会计师中级职称。1995年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并于2003年获得澳大利亚墨尔本大学应用金融硕士学位，是香港财经分析师协会会员，并持有美国特许金融分析师(CFA)特许状。曾先后在上海花王有限公司，诺基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和贝塔斯曼直接集团从事会计，税务和财务分析工作。张勇先生曾任上海美智荐投资咨询公司执行董事，负责公司整体运营，并参与完成多笔跨国并购交易。现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华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总经理，以及在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董事职务。

郑欢雪，独立董事，男，196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证券从业资格注册会计师。1989年7月毕业于江西财经学院，曾任职于江西会计事务所、广东恒信德律会计师事务所、中国服装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四维空间网络有限公司、上海澜海汇德投资管理公司等企业，2013年9月至今为广东世爱嘉商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于2003年1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现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及力合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珠海世纪鼎利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姜峰，独立董事，男，196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1995年毕业于第四军医大学，临床医学硕士及博士学位。毕业后留校任教并在临床一线工作12年，期间以胸部肿瘤为课题，对肿瘤标志及放射免疫导向治疗有深入研究，曾多次在中国医学杂志及国际、国内学术会议上发表论文。1997年从事医药产业工作后，姜峰先生历任陕西华信医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陕西省医药公司总经理，国药集团西北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中国医疗器械工业公司总经理；还曾担任西北五省医药工商协会理事长、中国仪器仪表协会以及中国生物医学工程学会常务理事。现任中国医疗器械行业协会常务副会长、教育部生物医学工程教育指导委员会副主任、中国医疗器械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理事长、广东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已于2015年3月31日辞去公司一切职务，现已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吴友明，独立董事，男，196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硕士，法学博士，一级律师，吴友明先生历任珠海市香洲区律师事务所律师、广东爱婴岛儿童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蓉胜超微线材股份公司独立董事、广东富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珠海市律师协会会长；还曾担任广东省律师协会副会长、中华全国律师协会理事、珠海市人大代表兼珠海市人大常委会内司委副主任委员、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珠海仲裁委仲裁员，目前任职于广东德赛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主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陈思平，独立董事，男，1948年生，中国国籍，博士学历。现任深圳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曾先后担任浙江大学博士后研究员；深圳市安科公司研究员、总工程师；深圳大学副校长、教授；深圳大学生物医学工程专业博士生导师。兼任全国医用电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超声医学工程学会副会长、深圳生物医学工程学会理事长、中国生物医学工程学报编委、科技部国家重大基础研究项目(973)专家组咨询专家。目前任职于理邦仪器、爱施德、宏达高科及本公司独立董事。

2. 监事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共有3名监事，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监事任期3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本届监事会至2016年12月29日任期届满。

周国军，监事，男，198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年加盟宝莱特。现任本公司监事、总

经理助理，控股子公司挚信鸿达董事全资子公司天津宝莱特董事，全资子公司南昌宝莱特董事。已于2015年4月10日辞去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现仍在公司工作。

张道国，监事，男，198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2004年加盟宝莱特，历任硬件工程师、项目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研发一部经理。

陈达元，监事，男，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9年加盟宝莱特，历任售后工程师、售后部主管。现任本公司售后部经理。

李欢庭，职工监事，女，197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曾任职珠海金鼎发制品公司、香洲区物资总公司。1993年加盟宝莱特电子，现任本公司监事，全资子公司微康科技监事。

3. 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除上述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外，本公司其他的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陈欣，男，195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加盟宝莱特公司，历任CI部经理、市场销售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燕金元	天津宝莱特医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12月03日	2016年12月02日	否
燕金元	南昌宝莱特医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04月01日	2017年03月31日	否
燕金元	珠海市微康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05月12日	2017年05月11日	否
姜峰	中国医疗器械行业协会	常务副会长	1991年01月01日		是
郑欢雪	广东世爱嘉商业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3年09月01日		是
吴友明	广东德赛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主任	2000年05月01日		是
张勇	上海华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1年12月01日		是
付建伟	天津市挚信鸿达医疗器械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07月12日	2015年07月11日	否
付建伟	辽宁恒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07月02日	2016年07月01日	否
付建伟	重庆多泰医用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1月22日	2016年01月22日	否
周国军	天津宝莱特医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2月03日	2016年12月02日	否
周国军	南昌宝莱特医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4月01日	2017年03月31日	否
燕传平	辽宁恒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7月02日	2016年07月01日	否
燕传平	天津宝莱特医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2月03日	2016年12月02日	否
燕传平	南昌宝莱特医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4月01日	2017年03月31日	否
燕传平	珠海市申宝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6月23日	2018年06月22日	否
燕传平	珠海市宝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0月09日	2018年10月08日	否
梁瑾	辽宁恒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7月02日	2016年07月01日	否
李欢庭	珠海市微康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05月12日	2017年05月11日	否
陈思平	深圳大学	教授、博士导	2005年01月01日		是

	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未受处罚。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确定，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结合其经营绩效、工作能力、岗位职责等，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织并考核。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结合其经营绩效、工作能力、岗位职责等考核确定并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已按月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燕金元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2	现任	85.9	否
燕传平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47	现任	33.9	否
付建伟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3	现任	42.41	否
沈志坚	董事	男	65	现任	0	否
张勇	董事	男	42	现任	0	否
梁瑾	董事	女	41	现任	30.55	否
郑欢雪	独立董事	男	48	现任	6	否
姜峰	独立董事	男	53	离任	3	否
陈思平	独立董事	男	67	现任	3	否
吴友明	独立董事	男	49	现任	6	否
周国军	监事	男	34	离任	6.86	否
李欢庭	监事	女	45	现任	11.21	否
张道国	监事	男	35	现任	22.08	否
陈达元	监事	男	39	现任	9.63	否
陈欣	副总经理	男	56	现任	14.77	否
合计	--	--	--	--	275.31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4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2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868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86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78
销售人员	250
技术人员	181
财务人员	67
行政人员	92
合计	86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30
本科	203
大专	251
中专及以下学历	384
合计	868

2、薪酬政策

公司在管理方面更注重“以人为本”的人性化管理模式。在薪酬政策方面，公司建立科学考核激励制度和先进的企业薪酬体系，以最大限度地激发人才潜能，来创建优秀团队，并推动组织变革与创新，最终实现组织的持续发展。

3、培训计划

公司践行以人为本的理念，达到“造物之前先造人”的目的，通过制定以提升岗位胜任能力为依据的培训，提升员工的技能，同时注重塑造员工对企业文化理念的认同，达到打造企业共通文化的目标。除董监高由董事会单独组织培训外，公司为新入职员工开展公司级、部门级、班组级的三级入职导入教育培训，根据各岗位人员业务需要，开展系列岗位技能提升课程，包括专业技能培训、管理能力培训、销售能力培训等。为了确保理论课程向实践技能转化，公司制定了导师机制，由导师根据学员现有的技能程度制定OJT培养计划。公司鼓励员工继续教育与自我提升，并对取得相应资质的人员予以相应激励。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确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的分层治理结构，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治理各方面基本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

（一）股东与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批董事会、监事会报告，审批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等。公司股东大会均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公司历次股东大会严格遵守表决事项和表决程序的有关规定，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创造便利条件，对每一项需要审议的事项均设定充裕的时间给股东表达意见，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公众股东的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聘请专业律师见证股东大会，确保会议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规定，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会议三次。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治理结构日臻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不断加强，并且拥有独立完整的主营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人员、资产、业务、管理机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保证了公司的独立运转、独立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燕金元、王石夫妇能够依法行使权力，并承担相应义务。报告期内，燕金元先生在公司担任董事长、总经理职务，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未发生超越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授权权限，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及利用其控制地位侵害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出现，对公司治理结构、独立性等均没有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资金以及公司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董事与董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公司董事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免均严格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程序，不存在与《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相抵触的情形。公司选聘董事，董事会人数、构成及资格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程序召集、召开。公司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能够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状况，主动参加相关培训，提高规范运作水平，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充分发挥各自的专业特长，审慎决策，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严格规范董事会的议事方式和决策水平，促使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十次。

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各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比均超过1/2，并制定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强化董事会决策功能，确保董事会对管理层的有效监督。提高了董事会履职能力和专业化程度，保障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规范性。

公司独立董事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与公司有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影响。

（四）监事与监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1人，设监事会主席1名。公司监事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其任免均严格履行监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程序，不存在与《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相抵触的情形。公司已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确保监事会向全体股东负责，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也采取了有效措施保

障监事的知情权，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监事会会议十一次。

（五）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 and 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六）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信息披露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外信息报送及使用管理制度》和《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七）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企业绩效激励与评价体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约束机制公正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下属的薪酬及考核委员会负责薪酬政策和方案的制定与审定，保证薪酬与公司的实际业绩相挂钩。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基本完成了董事会制定的经营管理任务。公司管理层人员的聘任、考核和激励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规定执行，并且保持稳定，没有发生任何违规行为。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7.63%	2015 年 05 月 06 日	2015 年 05 月 07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8.82%	2015 年 07 月 03 日	2015 年 07 月 03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1.50%	2015 年 10 月 14 日	2015 年 10 月 14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郑欢雪	10	2	8	0	0	否
吴友明	10	2	8	0	0	否
陈思平	6	1	5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3

未出现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2015年，公司董事会下设的两个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的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履行各项职责。现将2015年度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1、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财务审计报告、定期报告、聘请年报审计机构、财务决算、利润分配、公司内审报告、审计部工作等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查与监督，重点对公司各定期报告工作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相关书面意见。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4次会议，尤其在2014年度报告审核期间，审计委员会专门安排时间与会计师、财务总监等进行了沟通，并形成了书面沟通记录，并为上述期间财务会计报表以及关于下年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等议案进行审议并形成了决议。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的绩效考核程序、标准等进行严格审查和高度关注并提出建议，监督公司薪酬及绩效考核的执行。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两次。一是2015年4月，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宜召开专门会议审议，并对上年度公司董事、高管薪酬情况形成总结性审核；二是对9月份董事会提出的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进行了审核并形成决议。

（1）针对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提出的《关于审议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的议案》，同意上述议案，审核无异议。

（2）对公司拟实施的《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进行了审议，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事前就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事项通知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提供了相关资料，进行了必要的沟通，获得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对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认可，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认真审阅了上述文件，未发现公司存在《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内容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使员工利益与公司长远发展更紧密地结合，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同意上述议案，审核无异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1、公司已建立绩效评价激励体系，经营者的收入与企业经营业绩挂钩，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公平、公正，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考核机制与薪酬水平符合公司发展的需求，在业内具备较好的竞争力。公司高管人员的年薪分为基本年薪和绩效年薪两部分，依据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分别发放。

2、2015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16年1月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完成的公告》，详见公司公告：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公告2016-002。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未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年04月20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下列情形之一，被认定为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①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中存在重大舞弊；②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③信息披露存在严重违规，并导致证券监管机构的行政处罚；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无效或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⑤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内部控制在执行过程中未能发现。</p> <p>(2) 下列情形之一（包括但不限于），被认定为重要缺陷，以及存在“重大缺陷”的迹象：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并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③重要的岗位人员存在重大的徇私舞弊行为；④重要缺陷向经营管理层汇报且经过合理期限后，仍没有对其进行管控的。除上述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视为一般缺陷。</p>	<p>(1) 下列情形之一，被认定为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去经营的行为；②遭受证券监管机构发出的警告等处分；③重要岗位或业务无内控设计或设计失效；④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⑤公司董监高级管理人员及和技术核心人员流失严重。</p> <p>(2) 下列情形之一，被认定为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①公司重要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存在缺陷；②公司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③公司因经营决策失误，导致损失；④公司员工未按照内控制度执行，形成损失；⑤公司关键岗位人员离职情况严重。除上述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视为一般缺陷。</p>
定量标准	<p>营业收入：一般缺陷错报总额<0.5%，重要缺陷 0.5%≤错报总额<1%，重大缺陷 1%≤错报总额 资产总额：一般缺陷错报总额<0.5%，重要缺陷 0.5%≤错报总额<1%，重大缺</p>	<p>直接财产损失金额：一般缺陷小于 200 万元（含 200 万元），重要缺陷 200-400 万元（含 400 万元）重大缺陷 400 万元以上</p>

	陷 1%≤错报总额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6 年 04 月 19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16]00160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洪梅生、吴生保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6]001606号

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莱特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宝莱特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宝莱特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宝莱特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洪梅生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生保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九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0,075,240.84	222,485,177.3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992,309.00	1,257,876.00
应收账款	75,241,289.94	50,376,115.57
预付款项	21,119,736.44	7,323,747.6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12,102.24	142,827.4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975,695.43	3,172,677.6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9,508,488.90	53,432,759.1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6,184.13	
其他流动资产	4,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395,141,046.92	338,191,180.7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7,049,204.63	73,455,790.76
在建工程	4,352,983.13	10,286,449.8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4,400,139.45	41,715,159.34
开发支出		
商誉	24,487,748.18	33,249,303.01
长期待摊费用	7,653,303.22	5,242,726.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25,284.71	1,968,743.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37,276.39	14,896,71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5,505,939.71	180,814,883.13
资产总计	580,646,986.63	519,006,063.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002,410.00	
应付账款	61,370,577.59	55,381,283.99
预收款项	8,790,698.96	6,963,247.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733,886.47	4,797,856.05
应交税费	5,290,404.36	3,145,615.8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166,777.23	9,086,343.5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9,354,754.61	79,374,346.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571,039.00	6,653,512.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51,766.79	5,038,110.3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422,805.79	11,691,622.40
负债合计	119,777,560.40	91,065,969.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6,088,000.00	146,088,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5,290,281.56	114,605,071.9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438,744.85	20,409,412.2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5,827,100.89	130,241,840.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28,644,127.30	411,344,324.88
少数股东权益	32,225,298.93	16,595,770.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0,869,426.23	427,940,094.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80,646,986.63	519,006,063.89

法定代表人：燕金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燕传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薇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6,535,999.98	160,566,007.7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45,649.00	957,876.00
应收账款	30,991,628.77	22,822,276.15
预付款项	6,429,473.89	5,796,198.30
应收利息	519,606.63	2,036,693.2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32,511.45	2,892,427.36
存货	48,105,666.86	45,539,045.6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36,560,536.58	240,610,524.3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7,000,000.00	29,68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40,039,760.51	135,56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5,730,170.42	52,097,070.61
在建工程		797,221.6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565,893.04	1,698,759.4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49,075.78	201,491.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5,377.79	971,752.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6,090,277.54	221,006,296.19
资产总计	472,650,814.12	461,616,820.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64,010.00	
应付账款	39,701,544.68	35,890,814.02
预收款项	7,073,535.24	5,499,120.62
应付职工薪酬	3,982,731.25	3,572,609.00
应交税费	635,701.42	1,991,654.2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363,151.66	5,426,838.9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9,520,674.25	52,381,036.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371,039.00	6,453,512.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9,326.79	21,424.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80,365.79	6,474,936.12
负债合计	66,901,040.04	58,855,972.8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6,088,000.00	146,088,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4,605,071.93	114,605,071.9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438,744.85	20,409,412.21
未分配利润	123,617,957.30	121,658,363.5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5,749,774.08	402,760,847.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72,650,814.12	461,616,820.52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80,505,475.79	288,993,464.73
其中：营业收入	380,505,475.79	288,993,464.7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56,227,486.19	252,571,180.76
其中：营业成本	230,926,451.88	159,505,131.8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116,470.91	2,080,617.47
销售费用	67,268,999.75	53,268,584.95
管理费用	47,086,877.76	40,249,900.94
财务费用	-4,097,267.09	-3,529,593.96
资产减值损失	11,925,952.98	996,539.4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3,379.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441,369.04	36,422,283.97
加：营业外收入	8,962,072.53	4,344,849.8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781.36	
减：营业外支出	233,237.53	12,326.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62,521.65	12,326.6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170,204.04	40,754,807.13
减：所得税费用	3,878,488.74	5,547,982.3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291,715.30	35,206,824.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918,992.79	33,801,502.80
少数股东损益	5,372,722.51	1,405,322.0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291,715.30	35,206,824.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918,992.79	33,801,502.8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372,722.51	1,405,322.0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6	0.2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6	0.23

法定代表人：燕金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燕传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薇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98,772,806.65	193,665,718.17
减：营业成本	116,390,983.33	103,440,203.1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75,476.97	1,390,988.13
销售费用	37,581,260.38	34,362,835.94
管理费用	31,858,420.31	29,236,988.82
财务费用	-5,012,522.44	-4,371,580.57
资产减值损失	12,017,176.48	782,793.2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62,011.62	28,823,489.40
加：营业外收入	8,372,087.75	4,117,049.8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02,987.38	12,326.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3,243.80	12,326.6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431,111.99	32,928,212.56
减：所得税费用	2,137,785.56	3,721,183.1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93,326.43	29,207,029.3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293,326.43	29,207,029.3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2,564,483.91	304,369,195.3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345,726.80	9,045,626.8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27,712.29	3,897,245.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7,537,923.00	317,312,067.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6,627,757.15	160,092,452.3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190,599.41	43,894,389.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721,225.55	15,014,116.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600,580.51	56,000,468.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9,140,162.62	275,001,426.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97,760.38	42,310,640.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3,379.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706.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52,769.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703,085.59	5,352,769.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982,200.64	55,956,094.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561.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482,200.64	56,051,655.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79,115.05	-50,698,886.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8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8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8,409.94	1,856,303.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28,409.94	1,856,303.2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322,621.67	7,336,8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98,379.43	32,788.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21,001.10	9,369,588.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07,408.84	-7,513,285.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72,799.91	479,871.6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98,854.08	-15,421,659.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0,527,028.33	235,948,687.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125,882.41	220,527,028.3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2,820,575.85	206,649,846.4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345,726.80	9,045,626.8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89,478.11	3,303,703.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6,955,780.76	218,999,176.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8,416,330.73	110,386,534.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430,419.65	30,459,533.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567,669.04	8,008,553.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551,319.57	30,650,590.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5,965,738.99	179,505,210.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90,041.77	39,493,965.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83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53,379.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783,379.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133,345.43	13,907,273.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350,000.00	54,98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561.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483,345.43	68,982,834.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99,965.61	-68,982,834.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39.71	1,390,276.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39.71	1,390,276.1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304,400.00	7,304,4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699.43	32,587.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55,099.43	7,336,987.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31,259.72	-5,946,711.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67,646.41	479,871.6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173,537.15	-34,955,708.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607,858.70	193,563,567.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434,321.55	158,607,858.7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优先	永续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6,088,000.00				114,605,071.93				20,409,412.21		130,241,840.74	16,595,770.01	427,940,094.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6,088,000.00				114,605,071.93				20,409,412.21		130,241,840.74	16,595,770.01	427,940,094.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85,209.63				1,029,332.64		15,585,260.15	15,629,528.92	32,929,331.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918,992.79	5,372,722.51	29,291,715.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85,209.63							10,256,806.41	10,942,016.0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800,000.00	9,8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85,209.63							456,806.41	1,142,016.04
(三)利润分配									1,029,332.64		-8,333,732.64		-7,304,4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29,332.64		-1,029,332.6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304,400.00		-7,304,4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6,088,000.00				115,290,281.56				21,438,744.85		145,827,100.89	32,225,298.93	460,869,426.2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6,088,000.00				114,605,071.93				17,488,709.27		106,665,440.88	9,031,038.63	393,878,260.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6,088,000.00				114,605,071.93				17,488,709.27		106,665,440.88	9,031,038.63	393,878,260.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20,702.94		23,576,399.86	7,564,731.38	34,061,834.1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3,801,502.80	1,405,322.02	35,206,824.8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159,409.36	6,159,409.3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159,409.36	6,159,409.3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920,702.94		-10,225,102.94		-7,304,4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920,702.94		-2,920,702.9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304,400.00		-7,304,4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6,088,000.00				114,605,071.93			20,409,412.21		130,241,840.74	16,595,770.01	427,940,094.8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6,088,000.00				114,605,071.93				20,409,412.21	121,658,363.51	402,760,847.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6,088,000.00				114,605,071.93			20,409,412.21	121,658,363.51	402,760,847.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1,029,332.64	1,959,593.79	2,988,926.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293,326.43	10,293,326.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29,332.64	-8,333,732.64	-7,304,4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29,332.64	-1,029,332.6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304,400.00	-7,304,4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6,088,000.00				114,605,071.93				21,438,744.85	123,617,957.30	405,749,774.0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6,088,000.00				114,605,071.93				17,488,709.27	102,676,437.07	380,858,218.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6,088,000.00				114,605,071.93				17,488,709.27	102,676,437.07	380,858,218.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20,702.94	18,981,926.44	21,902,629.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207,029.38	29,207,029.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920,702.94	-10,225,102.94	-7,304,4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920,702.94	-2,920,702.9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304,400.00	-7,304,4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6,088,000.00				114,605,071.93				20,409,412.21	121,658,363.51	402,760,847.65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珠海宝莱特电子有限公司，系于1993年6月4日经珠海市引进外资办公室珠特引外字（1993）245号文批准，于1993年6月28日注册成立，于2001年9月26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以外经贸资二函[2001]897号文批准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时更名为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由珠海经济特区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英属维尔京群岛上实医药科技网络有限公司、珠海市捷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骥新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及上海盛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400000083885，并于2011年7月1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14,608.80万股，注册资本为14,608.80万元，注册地址：珠海市高新区科技创新海岸创新一路2号，实际控制人为燕金元。

(二)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II类、III类6821医用电子仪器设备，II类、III类6822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II类、III类6823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II类、III类6825医用高频仪器设备，II类、III类6826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II类、III类6845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II类、III类6870软件，II类、III类6840临床检验分析仪器（许可证有效期至2015年11月30日）；三类及二类医用电子仪器设备，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医用高频仪器设备，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医用X射线设备，临床检验分析仪器，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软件（许可证有效期至2016年11月16日）；一般经营项目：研制和销售与医疗器械相关的仪器仪表及其零配件以及与产品相关的软件。

(三)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医疗器械制造业行业，主要产品或服务为医疗监护仪及配套软、硬件技术的开发。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2016年4月19日批准报出。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9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天津市挚信鸿达医疗器械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60	60
天津市博奥天盛塑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70	70
重庆多泰医用设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辽宁恒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天津宝莱特医用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南昌宝莱特医用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珠海市微康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珠海市申宝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51	51
珠海市宝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51	51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2户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珠海市申宝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本期新设
珠海市宝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本期新设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不适用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营业周期。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

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

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

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2、存货**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 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14、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

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5、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10%	4.5%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10%	9%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

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可使用年限
软件系统	5年	软件可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2、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

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25、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主要为自主开发的、与医疗器械产品相关的软件，或已灌装自主开发软件，取得产品认证证书的监护类医疗器械，以及自产的或应客户要求外购的其他仪器仪表及零配件以及血液透析液及透析粉等。本公司商品销售分国内销售和国外销售两种类型。其中国内销售包括“经销商分销”、“示范医院”和“政府采购”等三种模式，国际销售包括“工厂交货价”（EX-WORK）、“离岸价格”（FOB）和“到岸价格”（CIF）等三种贸易方式。

（1）国内销售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在“经销商分销”模式下，由经销商与本公司签订销售合同，当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内容向经销商移交商品，取得经销商签收确认时，售出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即由本公司转移至经销商，公司据此确认销售收入。在“示范医院”和“政府采购”模式下，公司通过参与医院和政府举办的医疗器械采购招投标取得订单，当公司中标后即与医院和政府卫生部门签署招标文件和销售合同，在公司按照招标文件和销售合同约定内容向示范医院和政府指定单位移交商品并完成安装调试及为其提供产品的相关操作培训后，取得其签收确认时，售出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即由本公司转移至示范医院和政府指定单位，公司据此确认销售收入。在上述三种国内销售模式下，当所销商品属于软件产品目录中所列的医疗器械类产品时，销售合同价格分软件和硬件分别约定，硬件价格为硬件成本*(1+硬件成本利润率)，软件价格为合同总价格（不含税）减去硬件价格，但交付产品时软件和硬件组合为一个产品同时交付；当所销商品为上述产品以外的其他产品时，销售合同价格只按本产品约定，不区分软件和硬件。

(2) 国际销售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本公司已经对出口业务存在的法律风险和质量风险采取了充分有效的措施，出口商品均满足了出口地所需业务资质或强制性认证要求，同时避免了可能的知识产权纠纷，出口商品亦不存在因质量问题出现退货的情况。在EX-WORK方式下，在公司所在地将商品移交给购货方并取得其签收确认后，售出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即由本公司转移至购货方，公司据此确认销售收入；在FOB和CIF方式下，在本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内容办妥商品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承运单位出具的提单或运单时，售出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即由本公司转移至购货方，公司据此确认销售收入。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1)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或：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或：实际测定的完工进度】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4)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 (3)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5、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

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及当期免抵的增值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及当期免抵的增值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及当期免抵的增值税税额	2%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 为纳税基准	1.2%
房产税	按照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
天津市挚信鸿达医疗器械开发有限公司	25%

天津市博奥天盛塑材有限公司	25%
重庆多泰医用设备有限公司	25%
辽宁恒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
天津宝莱特医用科技有限公司	25%
南昌宝莱特医用科技有限公司	25%
珠海市微康科技有限公司	25%
珠海市申宝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5%
珠海市宝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及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本公司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适用17%的基本税率。

出口产品的增值税实行“免、抵、退”办法。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001年4月13日，本公司被广东省信息产业厅认定为软件企业，目前拥有五十二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其中四十三个子系列被认定为软件产品，本公司2015年度销售该四十三个子系列软件产品缴纳的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享受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2. 所得税及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注1：依据2015年3月24日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公布广东省2014年第一、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粤科高字[2015]30号），本公司通过2014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F201444000084，有效期为三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即本公司2014年度至2016年度可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注2：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市挚信鸿达医疗器械开发有限公司依据2013年6月27日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天津市财政局、天津市国家税务局、天津市地方税务局“关于公示天津市2013年第一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津科高[2013]142号），该子公司通过2013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发证日期为2013年8月23日，证书编号：GR201312000047，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即该子公司2013年度至2015年度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注3：依据2015年6月1日辽宁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公示辽宁省2015年第一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辽高认办[2015]6号），本公司之子公司辽宁恒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通过2015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521000103，有效期为三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5年1月至2017年12月，即该子公司2015年度至2017年度可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注4：本公司之子公司重庆多泰医用设备有限公司依据2014年10月14日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重庆市财政局、重庆市国税局、重庆市地税局“关于公示重庆市2014年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该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即该子公司2014年度至2016年度可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778.60	19,028.73
银行存款	223,120,103.81	220,507,999.60
其他货币资金	6,949,358.43	1,958,149.00
合计	230,075,240.84	222,485,177.33

其他说明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履约保证金	3,763,877.43	1,958,149.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185,481.00	-
合计	6,949,358.43	1,958,149.00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807,509.00	1,257,876.00
商业承兑票据	184,800.00	
合计	2,992,309.00	1,257,876.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930,140.00	
合计	2,930,140.00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842,175.88	100.00%	5,600,885.94	6.93%	75,241,289.94	53,848,496.90	100.00%	3,472,381.33	6.45%	50,376,115.5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合计	80,842,175.88	100.00%	5,600,885.94	6.93%	75,241,289.94	53,848,496.90	100.00%	3,472,381.33	6.45%	50,376,115.57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3,749,976.98	3,687,498.85	5.00%
1 至 2 年	1,683,223.40	168,322.34	10.00%
2 至 3 年	5,038,315.00	1,511,494.50	30.00%
3 至 4 年	209,860.50	104,930.25	50.00%
4 至 5 年	160,800.00	128,640.00	80.00%
合计	80,842,175.88	5,600,885.94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128,504.6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30,225,532.36	37.39	1,511,276.62
第二名	5,271,087.64	6.52	263,554.38
第三名	5,109,130.00	6.32	1,494,145.50
第四名	2,027,582.00	2.51	101,379.10
第五名	1,617,648.98	2	80,882.45
合计	44,250,980.98	54.74	3,451,238.05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1,111,527.44	99.96%	7,216,014.94	98.53%
1至2年	8,209.00	0.04%	107,732.70	1.47%
合计	21,119,736.44	--	7,323,747.64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6,879,038.99	32.57%	1年以内	尚未收货
第二名	3,430,000.00	16.24%	1年以内	尚未收货
第三名	2,405,665.32	11.39%	1年以内	尚未收货
第四名	1,133,138.88	5.37%	1年以内	尚未收货
第五名	620,691.02	2.94%	1年以内	尚未收货
合计	14,468,534.21	68.51%	---	---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12,102.24	142,827.40
合计	112,102.24	142,827.40

8、应收股利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57,805.82	100.00%	382,110.39	16.21%	1,975,695.43	3,560,277.65	100.00%	387,599.98	10.89%	3,172,677.67
合计	2,357,805.82	100.00%	382,110.39	16.21%	1,975,695.43	3,560,277.65	100.00%	387,599.98	10.89%	3,172,677.67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749,519.90	87,476.00	5.00%
1 至 2 年	68,106.91	6,810.69	10.00%
2 至 3 年	146,079.01	43,823.70	30.00%
3 至 4 年	237,600.00	118,800.00	50.00%
4 至 5 年	156,500.00	125,200.00	80.00%
合计	2,357,805.82	382,110.39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5,489.59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出口退税	571,076.15	1,903,030.44
押金、保证金及补偿金	822,230.40	812,614.43
备用金	637,905.14	625,773.60
代收代付款项	281,383.73	218,859.18
其他	45,210.40	
合计	2,357,805.82	3,560,277.6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家税局	应收出口退税	571,076.15	1 年以内	24.22%	28,553.81
朝阳开发区神舟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应返土地出让金	146,500.00	4 年以上	6.21%	117,200.00
郑州大自在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118,800.00	3-4 年	5.04%	59,400.00
代付保险金	往来款	117,464.52	1 年以内	4.98%	5,873.23
河南博奥贸易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117,000.00	2-3 年	4.96%	35,100.00
合计	--	1,070,840.67	--		246,127.04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455,544.38	33,559.45	21,421,984.93	15,625,840.55	115,618.67	15,510,221.88

在产品	5,741,561.39		5,741,561.39	4,596,754.47		4,596,754.47
库存商品	23,217,501.54	68,915.28	23,148,586.26	26,829,368.17	208,905.37	26,620,462.80
委托加工物资	834,445.84		834,445.84	1,671,608.64		1,671,608.64
自制半成品	5,825,643.06		5,825,643.06	5,033,711.36		5,033,711.36
发出商品	2,412,141.56		2,412,141.56			
在途物资	124,125.86		124,125.86			
合计	59,610,963.63	102,474.73	59,508,488.90	53,757,283.19	324,524.04	53,432,759.15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15,618.67	33,559.45		115,618.67		33,559.45
库存商品	208,905.37	68,915.28		208,905.37		68,915.28
合计	324,524.04	102,474.73		324,524.04		102,474.73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待摊费用	116,184.13	
合计	116,184.13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4,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不适用

18、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机械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8,501,054.59	7,703,454.63	3,991,260.01	14,064,862.53	21,089,154.25	105,349,786.01
2.本期增加金额	8,504,187.74	447,287.38	1,253,732.48	11,518,767.77	1,216,657.82	22,940,633.19
(1) 购置	18,974.36	391,928.41	1,253,732.48	7,974,158.79	793,111.82	10,431,905.86
(2) 在建工程转入	8,485,213.38	55,358.97		3,544,608.98	423,546.00	12,508,727.33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36,547.17	35,592.69	643,884.15	632,735.04	1,748,759.05
(1) 处置或报废		436,547.17	35,592.69	643,884.15	632,735.04	1,748,759.05
4.期末余额	67,005,242.33	7,714,194.84	5,209,399.80	24,939,746.15	21,673,077.03	126,541,660.1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0,365,483.04	4,028,226.20	2,906,113.05	4,739,042.14	9,855,130.82	31,893,995.25
2.本期增加金额	2,784,332.03	841,670.41	380,942.89	2,125,037.97	2,633,381.06	8,765,364.36
(1) 计提	2,784,332.03	841,670.41	380,942.89	2,125,037.97	2,633,381.06	8,765,364.36
3.本期减少金额		362,713.53	19,221.37	516,916.17	632,461.54	1,531,312.61

(1) 处置或报废		362,713.53	19,221.37	516,916.17	632,461.54	1,531,312.61
4.期末余额	13,149,815.07	4,507,183.08	3,267,834.57	6,347,163.94	11,856,050.34	39,128,047.0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2,863.21		361,545.31		364,408.52
(1) 计提		2,863.21		361,545.31		364,408.5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863.21		361,545.31		364,408.52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3,855,427.26	3,204,148.55	1,941,565.23	18,231,036.90	9,817,026.69	87,049,204.63
2.期初账面价值	48,135,571.55	3,675,228.43	1,085,146.96	9,325,820.39	11,234,023.43	73,455,790.76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恒信生物二号厂房				3,647,407.36		3,647,407.36
恒信生物在安装设备				5,295,321.55		5,295,321.55
攀信鸿达车间改造工程	121,800.00		121,800.00	797,221.60		797,221.60
天津宝莱特厂房工程	463,244.33		463,244.33	422,044.33		422,044.33
南昌宝莱特厂房工程	3,767,938.80		3,767,938.80	124,455.00		124,455.00
合计	4,352,983.13		4,352,983.13	10,286,449.84		10,286,449.8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

恒信生物二 号厂房	3,716,90 0.00	3,647,40 7.36	485,735. 02	4,133,142. 38			111.20%	100%				其他
恒信生物在 安装设备	9,228,40 0.00	5,295,32 1.55	2,656,71 7.40	7,952,038. 95			86.17%	100%				其他
合计	12,945,3 00.00	8,942,72 8.91	3,142,45 2.42	12,085,181 .33			--	--				--

21、工程物资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系统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9,956,329.11	3,868,200.00		1,493,078.32	45,317,607.43
2.本期增加金额	14,896,710.00	307,216.97		209,230.00	15,413,156.97
(1) 购置	14,896,710.00	307,216.97		209,230.00	15,413,156.9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4,853,039.11	4,175,416.97		1,702,308.32	60,730,764.4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904,251.78	909,092.37		789,103.94	3,602,448.09
2.本期增加金额	1,186,113.06	652,173.13		315,390.79	2,153,676.98
(1) 计提	1,186,113.06	652,173.13		315,390.79	2,153,676.9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090,364.84	1,561,265.50		1,104,494.73	5,756,125.0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574,499.88		0.00	574,499.88
(1) 计提	0.00	574,499.88		0.00	574,499.8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74,499.88			574,499.88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1,762,674.27	2,039,651.59		597,813.59	54,400,139.45
2.期初账面价值	38,052,077.33	2,959,107.63		703,974.38	41,715,159.34

26、开发支出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天津市挚信鸿达医疗器械开发有限公司	9,459,401.00					9,459,401.00
辽宁恒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1,400,302.35					11,400,302.35
天津市博奥天盛塑材有限公司	3,628,044.83					3,628,044.83
重庆多泰医用设备有限公司	8,761,554.83					8,761,554.83

合计	33,249,303.01					33,249,303.01
----	---------------	--	--	--	--	---------------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重庆多泰医用设备有限公司		8,761,554.83		8,761,554.83
合计		8,761,554.83		8,761,554.83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53,044.71	523,709.99	163,568.26		613,186.44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199,814.55	28,200.00	529,240.72	198,206.91	500,566.92
血透设备投放		3,572,676.16	213,770.43		3,358,905.73
博奥天盛净化工程	3,457,208.40		414,910.12		3,042,298.28
公交站台命名费	16,500.12		16,500.12		
其他	316,159.20	1,037.74	115,143.89	63,707.20	138,345.85
合计	5,242,726.98	4,125,623.89	1,453,133.54	261,914.11	7,653,303.22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276,719.55	1,099,822.11	4,184,505.35	694,557.05
可抵扣亏损	5,725,447.32	1,242,625.52	2,385,287.55	421,422.23
应付职工薪酬			4,797,856.05	793,581.08
无形资产摊销	552,247.17	82,837.08	394,552.31	59,182.84
合计	12,554,414.04	2,425,284.71	11,762,201.26	1,968,743.2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8,411,919.82	2,842,440.00	20,357,825.11	5,016,686.28
应收利息	62,178.63	9,326.79	142,827.40	21,424.11
合计	18,474,098.45	2,851,766.79	20,500,652.51	5,038,110.3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25,284.71		1,968,743.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51,766.79		5,038,110.39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土地款及相关款项		14,896,710.00
预付设备款等	5,137,276.39	
合计	5,137,276.39	14,896,710.00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002,410.00	
合计	16,002,410.00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6,020,126.41	53,286,569.68
1—2 年（含 2 年）	4,828,904.95	1,846,357.22
2—3 年（含 3 年）	273,189.14	17,538.16
3 年以上	248,357.09	230,818.93
合计	61,370,577.59	55,381,283.9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珠海市江特机械电子有限公司	1,565,248.56	尚未完成验收
深圳市元和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749,836.53	尚未完成验收
青岛市峰迈兴电子有限公司	837,486.60	尚未完成验收
合计	4,152,571.69	--

36、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241,325.28	6,607,006.06
1—2 年（含 2 年）	285,419.64	343,362.15
2—3 年（含 3 年）	263,921.08	12,878.91
3 年以上	32.96	

合计	8,790,698.96	6,963,247.12
----	--------------	--------------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797,856.05	52,266,604.74	51,330,574.32	5,733,886.4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860,025.09	2,860,025.09	
合计	4,797,856.05	55,126,629.83	54,190,599.41	5,733,886.4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797,856.05	46,800,716.05	45,884,920.51	5,713,651.59
2、职工福利费		1,855,651.62	1,855,651.62	
3、社会保险费		1,715,099.81	1,715,099.8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98,757.08	1,498,757.08	
工伤保险费		123,955.42	123,955.42	
生育保险费		92,387.31	92,387.31	
4、住房公积金		1,409,823.02	1,409,823.0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85,314.24	465,079.36	20,234.88
合计	4,797,856.05	52,266,604.74	51,330,574.32	5,733,886.4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715,255.60	2,715,255.60	
2、失业保险费		144,769.49	144,769.49	
合计		2,860,025.09	2,860,025.09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867,071.81	650,399.73
企业所得税	1,829,949.12	2,195,000.89
个人所得税	132,480.80	89,272.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1,850.31	79,846.97
教育费附加	350,494.04	57,033.54
堤围防护费	22,858.46	5,767.89
印花税	67,887.00	40,594.06
土地使用税	153,025.93	26,512.97
房产税	374,786.89	1,187.29
合计	5,290,404.36	3,145,615.86

39、应付利息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2,492,793.67
研发项目款	1,681,245.00	1,681,245.00
押金及保证金	1,535,000.00	1,222,000.00
工程及设备款	1,849,280.84	2,324,869.39
运费	1,094,612.13	569,934.40
其他	1,006,639.26	795,501.12
合计	7,166,777.23	9,086,343.5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Cardiac Science Corporation	1,347,258.00	研发项目款项
湖南望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29,675.63	工程质量保证金
云南枝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00,000.00	协议保证金
重庆万祥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300,000.00	协议保证金
合计	2,576,933.63	--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不适用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653,512.01	2,100,000.00	1,182,473.01	7,571,039.00	补助
合计	6,653,512.01	2,100,000.00	1,182,473.01	7,571,039.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高端信息监护设备产业化技术改造	5,808,495.00		305,712.00		5,502,783.00	与资产相关
基于信息化和模块化的心电监护设备产业化项目经费	645,017.01	2,000,000.00	776,761.01		1,868,256.00	与资产相关
高稳定性称重型血液透析机项目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型血液净化装备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100,000.00	1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653,512.01	2,100,000.00	1,182,473.01		7,571,039.00	--

其他说明：（1）根据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0年广东省省级财政挖潜改造资金战略性新兴产业技术改造招标项目计划的通知》（粤经信技改[2010]1091号），拨付给本公司新型医疗器械及中药现代化技术改造——高端信息监护设备产业化技术改造财政补助资金3,000,000.00元。另外本公司还获得该项目的财政基建拨款3,000,000.00元，取得珠海市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拨款114,207.00元。本期上述技术改造资金已结转营业外收入金额为305,712.00元。

（2）根据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技术和经济发展局《关于对2014年度高新区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立项并下达项目经费的通知》（珠高经[2014]92号），拨付给本公司战略性新兴产业（不含新能源汽车）——基于信息化和模块化的心电监护设备产业化项目经费1,000,000.00元。本期上述专项经费已结转营业外收入金额为162,244.01元。

（3）根据《关于加快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意见》（珠府[2010]138号）、《关于促进生物医药产业加快发展的意见》（珠府[2010]102号）和《珠海市战略性新兴产业（不含新能源汽车）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珠科工贸信字[2011]46号），拨付给本公司战略性新兴产业（不含新能源汽车）——基于信息化和模块化的心电监护设备产业化项目经费2,000,000.00元。本期上述专项经费已结转营业外收入金额为614,517.00元。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不适用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6,088,000.00						146,088,000.00

54、其他权益工具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4,605,071.93			114,605,071.93
其他资本公积		685,209.63		685,209.63
合计	114,605,071.93	685,209.63		115,290,281.56

56、库存股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0,409,412.21	1,029,332.64		21,438,744.85
合计	20,409,412.21	1,029,332.64		21,438,744.85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0,241,840.74	106,665,440.8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0,241,840.74	106,665,440.8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918,992.79	33,801,502.8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29,332.64	2,920,702.94
应付普通股股利	7,304,400.00	7,304,4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5,827,100.89	130,241,840.74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77,836,376.97	229,647,920.47	286,186,381.90	158,238,653.65
其他业务	2,669,098.82	1,278,531.41	2,807,082.83	1,266,478.24
合计	380,505,475.79	230,926,451.88	288,993,464.73	159,505,131.89

6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52,762.06	1,186,886.72
教育费附加	1,251,972.92	851,653.61
堤围防护费（防洪费）	111,735.93	42,077.14
合计	3,116,470.91	2,080,617.47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11,666,301.57	9,150,537.84
差旅费	9,725,448.25	9,193,817.49
售后维修费	4,439,714.97	3,987,532.65
会务及展台费	7,078,091.57	6,338,940.67

运输费	28,443,950.03	19,033,678.28
办公费	1,327,757.61	1,362,255.03
其他	4,587,735.75	4,201,822.99
合计	67,268,999.75	53,268,584.95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2,091,082.65	1,758,167.79
差旅费	765,243.13	784,918.09
工资	9,211,685.46	10,066,482.54
折旧费	1,794,741.39	1,369,384.37
社保	4,563,343.20	3,426,561.19
住房公积金	1,406,161.50	980,368.00
研究开发费	17,878,366.05	13,602,247.11
其他	9,376,254.38	8,261,771.85
合计	47,086,877.76	40,249,900.94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8,221.67	32,400.00
减：利息收入	2,804,773.59	3,288,888.31
汇兑损益	-1,733,595.12	-546,725.00
其他	422,879.95	273,619.35
合计	-4,097,267.09	-3,529,593.96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123,015.02	672,015.43
二、存货跌价损失	102,474.73	324,524.04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64,408.52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574,499.88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8,761,554.83	
合计	11,925,952.98	996,539.47

公司于2013年2月支付1200万元全资收购重庆多泰后，公司自身的血透机研发进展顺利，于2015年7月公司取得该项目的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颁发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因为公司研发的血透机在产品性能及质量等方面优于重庆多泰公司的血透设备，公司将血透机发展重心从重庆多泰公司转移到公司总部，这样滞后了重庆多泰公司原血透机的更新换代，使得重庆多泰公司的经营业绩未达预期，并且预计未来公司不会对重庆多泰公司的血透设备进行投入改造，基于以上原因，经过资产减值测试，对收购重庆多泰公司时产生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876.15万元。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163,379.44	
合计	163,379.44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6,781.36		6,781.3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781.36		6,781.36
政府补助	8,918,037.75	4,301,869.81	6,769,785.01
其他	37,253.42	42,980.00	
合计	8,962,072.53	4,344,849.81	6,776,566.3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 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1) 软件产 品增值税超 税负返还	中华人民共 和国国家金 库珠海市中 心支库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 和扶持特定行业、 产业而获得的补 助（按国家级政策 规定依法取得）	是	是	2,148,252.74	2,381,446.44	与收益相关
(2) 基于信 息化和模块	珠海高新区 财政国库支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 招商引资等地方	是	是	776,761.01	354,982.99	与资产相关

化的心电监护设备产业化项目经费	付中心		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3) 高端信息监护设备产业化技术改造	珠海市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是	305,712.00	305,712.00	与资产相关
(4) 其他	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改革和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是	5,687,312.00	1,259,728.3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8,918,037.75	4,301,869.81	--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62,521.65	12,326.65	162,521.6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62,521.65	12,326.65	162,521.65
其他	69,815.88		
罚款及滞纳金	900.00		900.00
合计	233,237.53	12,326.65	163,421.65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521,373.85	4,936,366.34
递延所得税费用	-2,642,885.11	611,615.97
合计	3,878,488.74	5,547,982.3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3,170,204.0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975,530.6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00,218.8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0,464.0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22,237.9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79,954.86
其他	-2,705,441.69
所得税费用	3,878,488.74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449,104.85	1,394,537.03
政府补助	7,687,312.00	2,459,728.38
收到往来款及其他	491,295.44	42,980.00
合计	10,627,712.29	3,897,245.4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费用	60,725,285.52	52,535,267.66
支付往来款及其他	4,875,294.99	3,465,201.21
合计	65,600,580.51	56,000,468.87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购时子公司自有资金		352,769.67
土地竞拍保证金		5,000,000.00
合计		5,352,769.67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合并相关费用		95,561.50
合计		95,561.5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	386,393.90	1,856,303.26
少数股东利润补差	1,142,016.04	
合计	1,528,409.94	1,856,303.26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证券登记费用及其他	12,898.43	32,788.49
支付保证金	3,185,481.00	
合计	3,198,379.43	32,788.49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9,291,715.30	35,206,824.8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601,428.94	996,539.4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765,364.36	7,789,657.58
无形资产摊销	2,153,676.98	1,594,806.4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53,133.54	711,253.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2,496.49	12,326.6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243.8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18,095.84	-1,804,907.5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3,379.4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6,541.51	933,739.6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86,343.60	-322,123.6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53,680.44	-4,626,582.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375,312.99	-4,920,373.6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430,054.79	6,739,480.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97,760.38	42,310,640.8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3,125,882.41	220,527,028.3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0,527,028.33	235,948,687.3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98,854.08	-15,421,659.0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23,125,882.41	220,527,028.33
其中：库存现金	5,778.60	19,028.7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3,120,103.81	220,507,999.6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125,882.41	220,527,028.33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949,358.43	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保证金
合计	6,949,358.43	--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6,253,923.92
其中：美元	2,503,068.24	6.4936	16,253,923.92
应收账款	--	--	12,859,479.47
其中：美元	1,980,649.56	6.4936	12,859,479.47
应付账款		--	592,234.24
其中：英镑	61,589.06	9.6159	592,234.24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津市挚信鸿达医疗器械开发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制造业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市博奥天盛塑材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制造业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多泰医用设备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辽宁恒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辽宁	辽宁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宝莱特医用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南昌宝莱特医用科技有限公司	南昌	南昌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珠海市微康科技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珠海市申宝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贸易	51.00%		投资设立
珠海市宝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贸易	51.00%		投资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天津市挚信鸿达医疗器械开发有限公司	40.00%	2,839,415.62		13,782,246.69
天津市博奥天盛塑材有限公司	30.00%	-589,152.18		5,520,593.17
珠海市申宝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49.00%	2,947,120.09		7,847,120.09
珠海市宝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49.00%	175,338.98		5,075,338.98
合计		5,372,722.51		32,225,298.93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天津市挚信鸿达医疗器械开发有限公司	43,666,750.93	9,900,520.59	53,567,271.52	19,111,654.81		19,111,654.81	28,371,553.44	10,667,173.32	39,038,726.76	12,823,665.13		12,823,665.13
天津市博奥天盛塑材有限公司	8,884,405.58	10,422,447.52	19,306,853.10	703,245.78	201,630.08	904,875.86	12,526,086.68	11,146,504.30	23,672,590.98	2,991,570.45	315,202.69	3,306,773.14
珠海市申宝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3,622,562.93	299,493.73	53,922,056.66	22,907,525.87	15,000,000.00	37,907,525.87						
珠海市	5,271,27	7,676,13	12,947,4	289,570.	2,300,00	2,589,57						

宝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88	1.56	05.44	79	0.00	0.79						
合计	111,444,993.32	28,298,593.40	139,743,586.72	43,011,997.25	17,501,630.08	60,513,627.33	40,897,640.12	21,813,677.62	62,711,317.74	15,815,235.58	315,202.69	16,130,438.27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天津市挚信鸿达医疗器械开发有限公司	69,159,889.58	7,098,539.04	7,098,539.04	10,003,204.23	46,115,617.63	3,637,465.07	3,637,465.07	4,731,095.15
天津市博奥天盛塑材有限公司	8,900,693.48	-1,963,840.60	-1,963,840.60	-2,534,938.34	6,784,006.15	-165,546.69	-165,546.69	-3,416,822.32
珠海市申宝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9,261,575.16	6,014,530.79	6,014,530.79	-11,566,457.46				
珠海市宝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4,175,268.86	357,834.65	357,834.65	-2,949,544.57				
合计	141,497,427.08	11,507,063.88	11,507,063.88	-7,047,736.14	52,899,623.78	3,471,918.38	3,471,918.38	1,314,272.83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间接持股 5% 以上少数股东控制的企业
燕传平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付建伟	董事、副总经理
陈欣	副总经理
沈志坚	董事
张勇	董事
梁瑾	董事
郑欢雪	独立董事
陈思平	独立董事
吴友明	独立董事
李欢庭	监事
陈达元	监事
张道国	监事

5、关联交易情况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9,404.00	2,940.40	29,404.00	1,470.2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十三、股份支付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7,304,4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根据2012年5月公司与公司之子公司天津市挚信鸿达医疗器械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挚信鸿达）原股东魏廷占、廖伟、傅玲、张艳新签订的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的规定，挚信鸿达股东魏廷占、廖伟、傅玲、张艳新承诺挚信鸿达2012年、2013年及2014年三年业绩，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销售收入分别不低于3300万元、4100万元及5100万元，税后利润分别不低于330万元、410万元和515万元，若挚信鸿达公司未能实现上述承诺目标，税后净利润差额部分由挚信鸿达股东魏廷占、廖伟、傅玲、张艳新按照对挚信鸿达原持股比例以现金方式向挚信鸿达补足。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2年、2013年及2014年本公司销售收入分别为3382万元、4306万元和4612万元，税后利润分别为374万元、445万元和401万元。2015年4月，挚信鸿达股东魏廷占、廖伟、傅玲、张艳新按照2014年税后利润与承诺目标差额以现金方式补交1,142,016.04元，其中魏廷占713,760.03元，廖伟304,536.85元、傅玲76,133.64元、张艳新47,585.52元。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164,507.83	100.00%	3,172,879.06	9.29%	30,991,628.77	24,765,764.06	100.00%	1,943,487.91	7.85%	22,822,276.15
合计	34,164,507.83	100.00%	3,172,879.06	9.29%	30,991,628.77	24,765,764.06	100.00%	1,943,487.91	7.85%	22,822,276.15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7,819,194.43	1,390,959.72	5.00%
1 至 2 年	1,107,603.40	110,760.34	10.00%
2 至 3 年	4,979,680.00	1,493,904.00	30.00%
3 至 4 年	97,230.00	48,615.00	50.00%
4 至 5 年	160,800.00	128,640.00	80.00%
合计	34,164,507.83	3,172,879.06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29,391.15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8,063,131.36	23.60	403,156.57
第二名	5,271,087.64	15.43	263,554.38
第三名	5,109,130.00	14.95	1,494,145.50
第四名	1,617,648.98	4.73	80,882.45
第五名	1,589,377.45	4.65	79,468.87
合计	21,650,375.43	63.36	2,321,207.77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40,762.37	100.00%	208,250.92	11.31%	1,632,511.45	3,135,607.17	100.00%	243,179.81	7.76%	2,892,427.36
合计	1,840,762.37	100.00%	208,250.92	11.31%	1,632,511.45	3,135,607.17	100.00%	243,179.81	7.76%	2,892,427.36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510,065.65	75,503.29	5.00%
1 至 2 年	68,106.91	6,810.69	10.00%
2 至 3 年	26,789.81	8,036.94	30.00%
3 至 4 年	235,800.00	117,900.00	50.00%
合计	1,840,762.37	208,250.9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4,928.89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出口退税	571,076.15	1,903,030.44
押金及保证金	484,078.92	541,825.23
备用金	556,457.78	517,353.18
代付保险金及住房公积金	229,149.52	173,398.32
合计	1,840,762.37	3,135,607.1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家税务局	应收出口退税	571,076.15	1 年以内	31.02%	28,553.81
郑州大自在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118,800.00	3-4 年	6.45%	59,400.00
代付保险金	往来款	117,464.52	1 年以内	6.38%	5,873.23
河南博奥贸易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117,000.00	2-3 年	6.36%	35,100.00
代付住房公积金	往来款	111,685.00	1 年以内	6.07%	5,584.25
合计	--	1,036,025.67	--	56.28%	134,511.29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0,760,000.00	10,720,239.49	140,039,760.51	135,560,000.00	0.00	135,560,000.00
合计	150,760,000.00	10,720,239.49	140,039,760.51	135,560,000.00	0.00	135,56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天津挚信鸿达医疗器械开发有限公司	19,000,000.00			19,000,000.00		
重庆多泰医用设备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10,720,239.49	10,720,239.49
辽宁恒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6,560,000.00			26,560,000.00		
天津宝莱特医用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天津市博奥天盛塑材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南昌宝莱特医用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珠海市微康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珠海市申宝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珠海市宝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合计	135,560,000.00	15,200,000.00		150,760,000.00	10,720,239.49	10,720,239.49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6,144,690.71	115,126,702.91	190,865,045.59	102,175,808.49
其他业务	2,628,115.94	1,264,280.42	2,800,672.58	1,264,394.70
合计	198,772,806.65	116,390,983.33	193,665,718.17	103,440,203.19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5,740.29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769,785.01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00.0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000,310.88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24,343.77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2,948.46	---
合计	7,506,163.37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71%	0.16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2%	0.11	0.11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2.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3.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4.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5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